

# 清教徒的生活观

Michael Phillips 牧师

蒙许可使用

Sermons provided by [www.GraceBaptist.ws](http://www.GraceBaptist.ws)

[www.GraceBaptist.ws](http://www.GraceBaptist.ws)

## 目 录

1 清教徒的工作观 .....	3
2 清教徒的两性观 .....	12
3 清教徒的金钱观 .....	21
4 清教徒的家庭观 .....	31
5 清教徒的养育儿女观.....	39
6 清教徒的传道观 .....	49
7 清教徒的教会与集体敬拜观.....	60
8 清教徒的圣经观 .....	70
9 清教徒的教育观 .....	79
10 清教徒的社会行动观.....	89
11 清教徒的问题.....	98
12 清教徒的过人之处 .....	108

# 1 清教徒的工作观

经文：出 28:36 — 你要用精金作一面牌,在上面按刻图书之法,刻着“归耶和華為聖”。

主题：清教徒生活观 #1: 工作观

靠着主的帮助,我们今天下午要开始一个新的每月一次对清教徒的学习。清教徒有很多名字,并不是所有的都是美名。对大多数人来说,清教徒意味着狂热,虚伪,或者是逼迫人的。有人给清教徒下的定义是“其最大恐惧就是在某处某人可能正过得很好的人”。

但这就是他们的为人吗?不是的。清教徒对生活有特别积极的态度。早期的清教徒曾被天主教徒评判,说他们太……高兴了!例如他们的赞美诗遭人蔑视,被称作是“日内瓦小曲”。清教徒不是弃绝在这世上的生活,而是要使它成为圣洁。我们看的经文就是他们的座右铭,这就是

归耶和華為聖。

清教徒是完全人吗?当然不是。但他们是美好的榜样。他们的生活之道值得我们研究,其中大部分值得我们去跟从。

我希望,每个月的第三个星期日下午我们都来看清教徒生活的一个方面。尽管我会从很多来源搜集资料,但我们主要是沿用一本很好的书的大纲,这本书是由利兰·莱肯(Leland Ryken)所著,书名是《入世圣徒:还清教徒一个原本真面目》。

如果你们还没有这本书,我要鼓励你们找一本来看,但不要找我

的那一本！

今天的题目是清教徒看工作。

### **对清教徒的讽刺**

当你听到“清教徒工作伦理观”，你会想到什么？莱肯说：

“今天人用这个词来涵括全套的时弊：工作狂病症，做苦工，竞争，成功崇拜，物质主义，对自我成就之人的狂热崇拜。”

清教徒真是这样吗？他们是不是没日没夜工作，不顾他们的家庭，崇拜金钱，蔑视不成功的人呢？

不是的。事实上，我们对清教徒的看法更像我们的，而不是他们的情形！是我们在我们恨恶的工作上干得要死，为的是买那些我们不需要的东西，与此同时我们的孩子在托儿所里孤单长大。

论到工作我们有很多的要学，清教徒能给我们帮助。

### **工作的神圣**

关于清教徒的工作观，我们要说的第一点，也是最重要的一点：他们相信一切工作都是神的工作。

这就意味着神的工作不是局限于作一位牧师，神学家，基督教学校的老师，或者一位外出宣教的护士。每一份工作都是同样神圣的！下面是他们说的话，

“如果我们看外面，洗碟子和传讲神的话语是有不一样的地方，但是涉及到讨神喜悦，它们就根本没有区别。”（丁道尔）

“在神面前，牧羊人看顾羊群的工作和一位牧师传道的工作同样

是好的。”(波金斯 William Perkins)

“奇妙的是,世界的救主,一切君王之上的王,他不以劳动为耻,不以取了如此简单的一份职业为耻。就这样他就确实让所有的职业成为圣洁了。”(喇提美尔 Hugh Latimer)。

如果清教徒是如此敬虔,那么为什么他们把洗碟子和传讲福音等同起来?原因在于:因为每一份工作都是神的一个呼召。换一句话说,做汉堡包和牧养一家教会相比,并不算是一个更小的呼召。

“神呼召每一个男女做某样具体的工作,在这个世界上事奉他……这世界伟大的统治者给每一个人指派了他的岗位和范围。”(斯蒂尔 Richard Steele)

“一份职业或呼召就是一种生活,是由神按立,加在人身上的。”(波金斯)

“神是元帅,指定每一个人到他具体的岗位……神他自己是各样呼召的创始者和起头。”(波金斯)

这就意味着我们不是碰巧进入我们的工作,而是神把这些工作加给了我们。因为他给了我们这工作,这工作必然就是神圣的。

这就是清教徒相信的。但这是对的吗?是的,圣经是这样说的。关键的经文是西 3:22-24,

“你们作仆人的,要凡事听从你们肉身的主人,不要只在眼前事奉,象是讨人喜欢的,总要存心诚实敬畏主。无论作什么,都要从心里作;象是给主作的,不是给人作的;因你们知道从主那里必得着基业为赏

赐。你们所事奉的乃是主基督。”

这里所说的人不是在事奉人，而是在事奉主。他们是做什么职业的？是使徒，先知，牧师，教师吗？不是。他们是奴隶，他们耕田，挤牛奶，喂猪，洗碟子，倒尿壶！然而他们的工作是神的工作！

如果一切工作都是神圣的，那么就有三个结论：

1.你应当满足于你的工作，

“基督徒应当带着满足做他的工作……满足决非是对那把你安排在现在你所在位置的那位神的一点点的小小敬拜。”（科顿·马瑟）。

2.你应当做好你的工作，

“当神呼召我去到一个地方，他要我善用他的恩赐，发挥最大的长处。”（科顿·马瑟）

3.你应当坚守你的工作，

“一个基督徒不要当太随意脱离他的呼召。”（科顿·马瑟）

头两点不容否认。但是第三点，有人认为这是太独断，太律法主义了。从一份工作跳到另外一份工作，这有错吗？从它自身来看是没有错的，但在不断变动的背后常常有罪的存在，是什么罪呢？科顿·马瑟说，

“许多人，仅仅出于贪婪和不知足，就抛弃了他的工作。”

波金斯补充了两点，

“野心和妒忌……就是我们看到别人被安排在比我们的更好的呼召和条件中的时候。”

对清教徒来说，一切工作都是好的，因为每一样工作，从治疗癌症到扫地，都是从主而来的。

## 工作的目标

清教徒和我们不一样，不仅在工作的神圣方面，还在工作的目标方面也是不一样。人为什么要工作？

大多数人会说工作是为了钱，如果他们有了足够的钱，他们就再也不工作了。其他人比这崇高一点点，他们是因为热爱工作而工作，或者是为了养家而工作。所有这些事情都是合理的。我们需要金钱，我们自己需要有东西去做，我们需要照顾我们所爱的人。

但是尽管这些事情是必需的，它们却不是工作最高的目标。波金斯写道，

“我们难道不要在我们的呼召中努力工作来养家吗？我要回答：这是一定要的；但这不是我们生活的全部和目的。我们生活的真正目的就是通过服事人来服事神。”

所以，工作的两个主要目标就是：(1) 神的荣耀，以及 (2) 其他人的益处。

关于第一个目标，清教徒论述得很多，你们听说不下百万次了。科顿·马瑟说，

“一个人应当从事一个呼召，好使他能荣耀神。”

让我们把大部分时间用在看第二点上 — 为了别人的益处工作。60年代人们强调公益服务，许多年轻人加入了和平队和其他组织去

帮助穷人，以及做其他的工作。我们对这年代可不要浪漫化了，很多人参加是为了逃避服兵役，或者是为了炫耀，或者是为了结识女孩子！

但话是这样说，我会想，我们有没有走向了另外一个极端？你们认识多少学生，他们上大学是为了帮助别人的？很少。最受欢迎的学科都是能赚大钱的！商科，计算机学科，工程学，法律，医学等等。这些没有什么不对，它们也能大大为公益作服务。但是有多少人是为了公益服务去研究这些学科的？我怀疑不会有很多。

清教徒的想法不一样。下面是他们说的一些话，

“我们必须劳动，不是为了我们自己的好处，而是为了别人的好处。” (约翰·普雷斯顿 John Preston)。

“公众的利益，或者许多人的益处，应当被看重，超过我们自己的好处。所以，每一个人都必须力所能及为其他人服务，特别是为教会和国家服务。” (理查德·巴克斯特 Richard Baxter)

“我们不可只看自己的好处，还要看公众的益处。所以，除非信心去服侍其他人，而不是仅仅服侍自己，否则它就不能认为这是一个令它安心的呼召。” (科顿·马瑟)。

对清教徒的这些话，利兰·莱肯有补充说，

“这些话值得人去留意的是，神，社会和人自己，在人受呼召去尽责这一点上汇合在一处。自我利益没有被完全否认，但它绝对是被最小化了。”

所以清教徒是工作的，不是主要为了金钱或者名望，而是为了神

和他人。他们这样做，只是遵守那两条最大的诫命，

“你要尽心、尽性、尽力、尽意爱主你的 神；又要爱邻舍如同自己。”

如果这是工作的目的，那么你们就要小心选择你的工作了。巴克斯特说，

“要选择你能最好事奉神的职业或呼召……不要选择那些你能在这个世界上成为最富有，最有名望的职业，而是要选择那些你能在其中行最多善事的……”

“在选择一个行业或呼召的时候，首先要考虑的是服事神和公众的利益，所以，最有利于公众益处的呼召是首选。”

### 工作与成功

清教徒怎样看待成功？他们来到美洲的时候是一无所有，在一两代人之间，他们营造出一个在金钱上富足的社会。他们中的许多人变得富有。不仅仅在美洲，英国的清教徒通常也很成功，苏格兰，法国，荷兰和其他地方的清教徒也很成功。

他们是不是把他们的成功归于他们努力工作或者节俭？不是的。他们看这是神的恩赐。

“在我们的工作中，我们撒网，但把那一切进入网中的带进来的是神。” (科顿·马瑟)

“贪婪或努力工作都不能使人变得富有，因为唯有神能用成功祝福与人。” (罗伯特·克雷 Robert Crowley)

两位当代研究清教徒的学者如此说，

“加尔文主义不像工作伦理观那样教导一种自我依靠的伦理观。反而这是一种恩典的伦理观：任何从工作而来可见的赏赐，它们都是神恩典的赐予。”

“财富和敬虔之间不存在着直接的对应关系。蒙拣选的记号不是财富，而是信心，还有为福音受苦。”

这意味着，当清教徒成功的时候（他们常常是成功的），他们不是自我恭维，他们感谢神，雅 1:17。

这也意味着：他们不轻看穷人，不认为他们是愚蠢或者懒惰。巴克斯特说神把财富赐给一些人，好使他们能“救济我们有需要的弟兄”。

## 工作原则

最后我们来看两条工作原则。第一条是努力工作。

“信仰不是给懒惰的保证…… 神让他所有的儿女都要工作…… 神要祝福我们的勤奋，而不是我们的懒惰。”（汤姆·华森 Thomas Watson)

第二条原则是不要太努力工作。

“小心太多的事务。”（约翰·普雷斯顿)

怎么可以知道你是过度工作？腓利·斯脱勃（Philip Stubbes）说，

“每一个基督徒在神面前都有良心的约束，不得容许他不受节制的努力超越真敬虔的限制。”

换言之,如果你工作得太多,以致不能祷告,读圣经,照顾家人,或者不能上教会,你就是工作得太多了。

巴克斯特用另外一种方式说了同样的事情,

“要小心,免得你们以在呼召上勤奋为借口,被吸引去思想地上的事,或者过度担忧,为在世上高升贪婪算计。”

## 结尾

那么你们看到清教徒是怎样看待工作的。他们是怎样看待的?他们相信一切的工作都是神圣的,从传讲福音到换尿布,每一样工作都是重要的,这也包括了你们的工作。他们也相信工作的目标是为了荣耀神,为了其他人的益处。他们相信成功是依靠神的恩典,不仅仅是我们的努力。他们相信我们要工作,我们要努力工作,但也要记住工作并不是一切。

我们可能不认同他们异象的每一个细节,但是他们对大局的看见是正确的!这对大局的看见就是工作是什么,工作是为了什么。

那么,明天早上你们就要象你们也是如此这般相信一样去工作。

## 2 清教徒的两性观

经文：来 13:4 — 婚姻，人人都当尊重，床也不可污秽；因为苟合行淫的人，神必要审判。

主题：清教徒生活观 #2: 两性观

今天下午又是我们一月一次对清教徒生活的学习。尽管我是从其他来源搜集资料，但我依靠的是《入世圣徒：还清教徒一个原本真面目》这本书，作者是惠顿学院的利兰·莱肯教授。我想这本书还有印行的，我觉得怎样推荐这本书也不为过。如果你们要读清教徒的作品，但又被他们的文字吓倒，那么就从这本书开始吧。

上一次我们看了清教徒的工作观。大多数人认为清教徒是工作狂，热爱金钱，看成功是他们得拣选和永生的证据。这些都是错的！他们相信人要努力工作，但决不会忽略了其他事情，比如家庭，教会和社会。赚钱当然是工作的一个目的，但不是最高的目标，甚至连第二第三高的目标也算不上！工作的主要目标是荣耀神，培养你的能力，帮助其他有需要的人。关于最后那一点看法，就是清教徒认为成功证明了他们是蒙拣选的，这完全是不对的。他们的后代，那些最属世的人可能会这样认为，但真实的情况决非如此。清教徒有着一种健康和平衡的工作观。

现在我们来看第二个题目，这比第一个题目更遭人误解：清教徒的两性观。

神话

讲到性，清教徒非常压抑，他们几乎不谈论这个问题，当他们讲这个问题的時候，他们总是负面的。他们穿着长长的黑衣，当一个妇人犯了奸淫，他们就把红字缝在她的衣服上。“像清教徒那样”，这个说法意味着对性闭口不谈，压抑。

关于服装这个问题，我所能说的是：如果你们去看古画，就会发现清教徒的穿着打扮和德国的路德宗信徒，英国的安立甘会信徒，或者巴黎的天主教徒没有任何不同。并不是仿佛清教徒牧师的妻子在海滩上穿着遮盖全身的黑色泳衣，而教皇的情人则是穿着挑逗人的黄色点点比基尼！

那是很愚蠢的批判，其实是想抢分，而不是想进行认真的讨论。

但是关于其他各点，我要努力向你们说明，清教徒不仅和习惯的看法不一样，常常还是与这些看法相对立的！

**清教徒反对些什么？**

在两性的问题上，清教徒反对三样事情：独身主义，婚外性关系，以及在婚姻中没有爱的性关系。

独身主义。清教运动是在宗教改革开始后五十年内开展起来的，这意味着他们花了很多精力要使自己与罗马天主教分别开来。

在那个时候，天主教对性的观念是非常负面的，甚至对婚姻内的性观念也是如此！利兰这样归纳，

“在整个中世纪，天主教会对于性的主流态度就是性爱本身是邪恶的，就算它的对象是人的配偶，它也仍是邪恶的。特土良（Tertulian）

和 安波罗修 (Ambrose) 宁愿人类绝种也不愿意人类通过罪，就是性交繁殖后代。对奥古斯丁来说，婚姻里的性是无罪的，但与之相伴的情爱是有罪的。

“这些对性的拒绝导致天主教对守童身和独身主义的尊崇。到了五世纪教士被禁止结婚……奥古斯丁常常建议结了婚的夫妇禁戒性生活……耶柔米 (Jerome) 说，尽管有结了婚的圣徒，他们却总是守着童身。按照安波罗修的说法，结婚的人应该对他们活在其中的光景感到羞耻……屈梭多模 (Chrysostom) 说亚当和夏娃在堕落之前不可能有过性关系……尼撒的格列高利主教 (Bishop Gregory of Nyssa) 说神造他们的时候他们是没有性欲的，如果他们不堕落，人类是通过某种像植物那样无害的方式繁衍后代的！这种传统到了天特总会的时候达到巅峰，该总会对那些否认守童身比结婚更超越的人加以谴责。”

清教徒把这种教训连根拔除。以下是短短一些原话引用。

“禁止结婚，这是一种鬼魔的教导。” (威廉高格 William Gouge)

“是魔鬼带人对婚姻这尊荣光景卑贱的看法。” (薛伯斯 Richard Sibbes)

“(使徒说) 婚姻的床”本身是没有污秽的，但是撒但的灵，通过人，倒不如说是牲畜，说话，说婚姻是羞耻的。” (盖特克 Thomas Gataker)

当某人称婚姻必然是一种罪，科顿·马瑟这样回答，

“这必然是好的。”

清教徒当然明白圣经，他们相信有一些男女是被神呼召去独身，但那不是基督徒生活的常规。他们说，大多数人应当结婚，夫妻之间应当有性爱生活。清教徒是极力反对独身主义（少数对此有特别呼召的人除外）。

婚外性关系。清教徒也反对婚外性关系，这包括婚前的（这是淫乱）和婚后的（那是奸淫）。对我们来说这听起来是否太幼稚了，仿佛这是一个不可能达到的标准？但是事实是：

\*整本圣经都是谴责婚外性关系的。

\*在过去 1,000 年间，西方大多数人对此都是相当回避的。滥交，“一夜情”，婚前有是十几个（或者一百多个）伴侣，这不是常态，而是例外。并不是说那时候基督徒比较多，而是那时的文化和我们今天的文化相比，没有如此公然异教化。它没有让荷尔蒙停下来，但减慢了它的奔放不羁。

马太亨利对婚外性关系有这话要说，

“使徒在列举这些诫命的时候，把第七条诫命放在了第六条之前，首先说这一条：‘不可奸淫’；因为尽管这事常常是用爱的名义（可怜一个如此美好的字竟被如此滥用），然而其实它就像杀人和偷窃一样，是一件大罪，这表明真正弟兄之爱是首先爱我们弟兄的灵魂。那试探别人去犯罪，污秽他们的心思和良心的人，尽管他假装有最富激情的爱，其实就像与人灵魂争展的魔鬼那样，是恨他们。”

清教徒痛恨的第三件事就是在婚姻中没有爱的性关系。波金斯和

弥尔顿（John Milton）讲到这点，他们对此并不是委婉含糊，

“再也没有什么比待妻子像娼妓一样来爱她更无耻的了！”

他的意思是，人在白天像对待一条狗一样待妻子，却要她在床上像一只野猫！就像扮演娼妓的角色，假装她疯狂爱上这人，而实际上，她对这一整件肮脏的事情是深恶痛绝。这就是波金斯对没有爱的性生活的看法。弥尔顿说得更直接，

“爱消失的时候，肉体的作为确实可以持续，但不是圣洁，不是纯洁，不是与神圣的婚约相称的，充其量是一种动物般的排泄！”

没有爱的情欲就像狗在大街上交配！

就是这样，清教徒反对什么呢？他们反对独身（对大多数人而言），他们反对婚姻之外的性关系，他们反对即使在婚姻中那没有爱的性关系。

### 清教徒支持什么

讲完了清教徒在两性关系方面反对什么之后，我们需要继续问，他们支持什么。一些方面是不言而喻的了，但让我快快提几点清教徒支持的事情。

首先，他们认同伴侣关系。当然大多数的清教徒都希望有孩子，但是他们并不认为怀孕是性爱唯一，甚至是最大的目的。弥尔顿说道，

“神在设立婚姻当中首先教导我们他为何要这样做，这是为了安慰人，使他重新得力，抵御孤单生活的恶事，更不用说后来的繁衍目的了。”

这是对创 2:18 的评论，这节经文不是说，“那人没有孩子不好，我要为他造一个配偶帮助他……” 它所说的是，

“那人独居不好。”

对其他事情来说，婚姻里的性爱也是好的。但它第一位的目的就是结成伴侣关系，一男一女间紧密和亲爱的伴侣关系——“至死不渝”的关系。

这就解释了婚前性关系，奸淫，色情，等等其他错在何处。并不是说神要剥夺我们一切的欢乐，而是他要让我们得到最大的快乐。这不是在一系列的苟合里可以得到，只有在持续一生的交往中才能得到。在性这个问题上，清教徒是支持伴侣关系的，这是第一号的事。

第二，他们支持婚姻中的浪漫。对大多数人来说，“浪漫的清教徒”听起来就像“高高的侏儒”一样矛盾。但在事实上，清教徒强烈支持婚姻中的浪漫。

一位牧师在解释箴 5:18-19 (它把一位妻子比作是可爱的麋鹿；可喜的母鹿)时这样说：

“这里选择用麋鹿和母鹿，是因为它们最受它们伴侣所爱……它们甚至在发情时为它们而疯狂，渴慕它们。”

另外一位清教徒塞克斯 (William Seckers) 写了一本关于婚姻的书，他把夫妻比作是

“两件作乐的乐器，两条一致流动的溪流。”

其中一位伟大的清教徒名叫胡克 (Thomas Hooker)。他写道，

“人内心爱慕他所爱的女子，在夜晚梦见她，醒来的时候眼中有她，坐在桌子旁的时候沉思想念她，旅行的时候与她同行。她躺卧在他的胸怀，他的心信靠她，这要使得所有人不得不承认，他感情的流水就像澎湃的大河，全时间尽全力流动。”

所以，清教徒看待性，并不是把它看作是生理上的事情（为要孩子），或者是龌龊的事（为了满足邪恶的男人），而是把它看作是浪漫之爱的表达。

第三，清教徒赞同隐私。近年来隐私这个词变得有坏的意味，如果一件事情是事关隐私的，那么它一定是丑陋或者羞耻的。所以人的理由就是，性不是丑陋羞耻的，所以我们大可以公开把它展示出来，用穿衣，走路，挑逗等等的方法展示出来。

清教徒没有把隐私和错误等同起来。他们说性爱是非常好的，但把它带出到众人面前，这只能把它变糟，不能变得更好。婚姻其中一样最伟大的方面就是人能在他单独一人的时候认识他的妻子。但如果她把这一切都抖露出来，让大家都可以看见，他就失去了某样对他来说非常宝贵的东西。为达到这层次，你并不需要走向极端，披上面纱，或者穿上黑黑宽大的衣服。

但是谨守是很重要的，它不是夺去了性爱中一切的活力，反而使它变得大为美好。

清教徒赞同的第四件事是性爱要经常。他们并不认为一年一次对大多数人来说就是足够了。他们警告夫妻禁欲的危险；他们敦促丈夫

不要太经常离家外出，或者离开时间太长。我读到其中一件最令我惊奇的事，莱肯教授说，

“在新英格兰，一位妻子首先向她的牧师，然后是全会众投诉，说她的丈夫忽略了他们的性生活，教会按着程序把这人逐出了教会。”

清教徒支持的第五件事是面对事实。他们认为婚姻是奇妙的，但他们知道丈夫和妻子都不是完全人，有时候你得按你丈夫或妻子的本来面目加以加纳！

汤马斯·撒切尔（Thomas Thatcher）说，“不要在你们的关系中去找完美，神把完美留下来，要等到另外一种光景，那时婚姻是不需要的了。”

奥森布理齐（John Oxenbridge）说，“限制你的期望，记住你是和一个亚当的子孙结婚，以此为婚姻的严酷作好预备。”

这一切意味着，“丈夫和妻子一定要操练耐心，温柔，容忍，把激起怒气的事情忘掉。”

清教徒教导人婚姻崇高的理想，但是他们也面对现实，知道我们并不总是能达至这些理想；有时候我们要接受那现实的，而不是那应该是这样那样的。

最后一件事情：清教徒赞同成圣（圣洁）。一段美好的婚姻可以是充满奇妙有趣，欢愉，令人激动，但最终来看，它不止是有趣，欢愉，激动。约翰科顿(John Cotton)说道，

“要小心，免得你把婚姻的目的变得不能高于它自己，而是要更

好接受装备去服事神，带你和你的妻子更接近天堂。”

换一句话说，婚姻是一种蒙恩手段，是神为那将要临到的世界预备我们的一种方法。从消极方面说，使我们更忍耐，更饶恕；从积极方面说，给我们一个提示，有爱的相交会是怎样，使我们愿意永远与他同在！

这就是清教徒的两性观。如果我们既学习也效法，我们就有福了。。

### 3 清教徒的金钱观

经文：提前 6:10, 17 — 10 贪财是万恶之根；有人贪恋钱财,就被引诱离了真道,用许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17 你要嘱咐那些今世富足的人,不要自高,也不要倚靠无定的钱财；只要倚靠那厚赐百物给我们享受的神。

主题：清教徒生活观 #3: 金钱观

今天下午靠主的祝福,我们要继续我们每月一次对清教徒生活的学习。我们所用的指引是利兰·莱肯所写的一本书,书名是《入世圣徒：还清教徒一个原本真面目》。到目前为止,我们已经看了他们是怎样对待工作和两性关系的。现在我们来看第三个话题,清教徒的金钱观。

#### 金钱的邪恶

清教运动的繁荣时期是从大约 1550 年到 1700 年。所以它的背景是中世纪和文艺复兴时期罗马天主教文化。尽管教皇通常是欧洲最富有的人,他的教会却总是对贫穷歌功颂德。

圣安东尼 (St. Anthony) 常被人看作是一位模范基督徒。他生于一个富有的埃及人家庭,他变卖了他的物品,把所得捐给了穷人,搬到沙漠里住了超过八十年之久。从那时候开始,修道士总是要起誓甘守贫穷,认为金钱败坏人的灵魂,所以,在金钱上一无所有,这要使一个人更加接近神。

圣安东尼是一个好人还是一个疯子,我并不知道。但我确实知道这点:天主教会里最好的人对金钱的看法和他是一样的,尽管大多数

人没有走得那么极端。比如我们看看米兰的安波罗修，奥古斯丁，圣伯纳德（Bernard of Clairvaux），阿奎纳多马（Thomas Aquinas） 还有年轻修道士中最真诚的那一位，马丁路德。他们相信

“金钱是万恶之根”。

### 金钱的好处

清教徒并不认同。他们看金钱不是一件邪恶的事情，而是神的祝福。如果它是从神来的，就一定是好的。

“如果我们正好继承了极多的财产，我们就当带着无愧的良心享受这些，看它们是神的祝福和恩赐。”（波金斯）

“主的祝福使人富足，因为财富本身是神的祝福，所以为了我们自身和民事的光景，我们确实看重它们。”（约翰·罗宾逊 John Robinson）

“世物本身是好的，神赐下给我们，使我们通往天堂的道路变得更加甜美。”（薛伯斯）

如果你了解清教徒，你就知道波金斯，薛伯斯，还有罗宾逊是清教徒中受到最好教育，最受人尊重的人。他们看财富是神的恩赐，没有什么可羞耻的，没有什么可让人内疚的！

他们对金钱的看法正确吗？是正确的。圣经里没有一处地方是谴责金钱为邪恶的。一些富有的人是圣洁的榜样（想想亚伯拉罕和约伯）。当然，有钱的人可以为世界和教会做好事，是我们其余这些人做不到的。箴言 10:22，

“耶和华所赐的福，使人富足，并不加上忧虑。”

金钱是好的，我们应当为它而感谢神。

## 金钱的危险

然而这并不意味着金钱就是一切，或者赚钱，省钱，花钱要成为我们第一位的优先目标。

总体上清教徒们教导说，

“贫穷和富足都有它们的试探，在两样光景中，富足的试探更大。” (约翰·罗宾逊)

莱肯归纳他们的观点，说道，

“令我们大为吃惊的是，清教徒看财富和敬虔之间存在着一种反比关系。

情况不一定是这样，但在他们的观点里，情况一般是这样的。”

为了证明他的观点，他引用了巴克斯特·威拉德 (Samuel Willard) 以及波金斯的话。

“要记住，富有确实让一个人更难得救。”

“看到一个有最大可见优势的人为神发热心，这可真是罕见之事。”

“追求富有对人得救来说是一件危险的事……让我们思想是什么促使犹大出卖他的主：就是对财富的渴慕。”

是什么使金钱变得如此危险？清教徒说有五个方面：

### 1· 金钱会变成偶像

“人是多么容易在外表的事情上寻求他的幸福。” (汤姆·华森)

神造我们是为了他自己，他要我们去寻求他，在他里面找到我们的幸福(参见诗 16:11)。但是当我们选择 金钱而不要他的时候，我们就是把唯有他配得的敬拜和事奉给了金钱。保罗说

“要治死……贪婪(贪婪就与拜偶像一样)。”

## 2· 金钱会应许给人保障

“当人在世界上发财兴旺，他们的眼光就和他们的产业一道高升，他们自我感觉如此之好，很难相信他们是如此有问题。”(巴克斯特)

这里的用词比较拗口,但他说的意思是:有钱人常常以为他们刀枪不入!他们以为自己一生安稳……可能死后也是如此。就好像圣经里面讲的那个有钱的愚昧人,他们察看他们的产业,说,

“灵魂哪!你有许多财物积存,可作多年的费用,只管安安逸逸地吃喝快乐吧!”

因着某种原因他们想，因为他们开奔驰，他们就不会出车祸。或者如果他们有最好的医生，他们就不会生病。或者如果他们投资分散在很多方面，他们就不会损失他们的金钱。或者如果他们生活在一个很好的小区，他们的家就不会被贼闯入。金钱看起来就像一座坚固的高塔，但是，它就好像耶利哥的城墙，比你想象得更容易就倒塌了。

为将来计划，这是好的。但是信靠金钱，以它为你幸福的保障，这就是金钱带来的一种试探了。

## 3· 金钱会夺去你的生命

“经验告诉我们，在世务当中人很容易丢失信仰的生命和能力，

所以凡事都不可凭外表形式看，好像一个果壳，对世界的爱吃空了果仁，吃尽了敬虔的灵魂与生命。” (科顿·马瑟)

当然这不是新的看见。我们主讲的比喻也教导了同样的事情。它警告我们要小心这些事情，这些本身没有罪，但如果失控就会很危险

—

“世上的思虑,钱财的迷惑，今生的宴乐”。

这些事情能把神的话语挤住了，让我们的灵魂下地狱。

#### 4· 金钱会生出一种永远得不到满足的欲望

“财富就像画出来的葡萄，仿佛可以令人满足，但不能解他的饥渴。” (亨利史密斯 Henry Smith)

如果我可以给史密斯的描述加一点什么，那就是这画出来的葡萄不是由木头，而是由盐做的。它们不仅让你得不到满足，还会让你比以前更渴。一个人赚五万块钱的时候，他觉得不满足，但他知道只要他能赚七万五千块钱，他就肯定会幸福了。但是当他到达那个地步，他还不快乐，但他知道十万块钱肯定就行了，如此继续。他赚得越多，他就要得更多。

“贪爱银子的,不因得银子知足。”

#### 5· 金钱会生出对穷人的蔑视

“从富人的自傲通常会生出对其他人，特别是穷人的蔑视。” (约翰·罗宾逊)

极少人承认这一点，但我们很多人在这一点上都是有罪的。如果

你有钱，你就是赢家；如果你没有，你就是一个失败者。赢家会看不起那些没有他们一样富足的人。对于一些人来说，重要的是金钱本身。但是对大多数人来说，重要的并不是金钱本身，而是金钱能买的东西，包括教育，好的品位，体面的朋友。

还有，你不需要成为亿万富翁才会这样以为。那一年赚一百万的人看不起只赚十万块钱的“失败者”。但是那赚十万块钱的人对那一年赚四万块钱的人看法是一样的。我猜那些一个钟头七块钱工资的人会对那些只有最低工资的可怜穷家伙摇头不已。

金钱是很大的祝福，一种从神而来的祝福，但就像他的其他恩赐一样，可以被滥用，变成一种咒诅。

所以清教徒能感恩接受神赐给他们的金钱，但他们防备对金钱的爱给他们的灵魂带来的影响。

### 金钱的目的

金钱的目的是什么？在这一点上清教徒的智慧是无人能及的。他们说金钱的目的是为了七个方面。以下是波金斯说的一句话，

“我们一定要使用我们所有的财物，为了(1)神的荣耀，(2)我们灵魂的得救，(3)维持我们自己良好的产业，(4)我们家人亲属的好处，(5)帮助穷人，(6)支持教会，(7)支持国家。”

这张清单很有启发 — 不仅是因为它上面所列的，还因为它上面没有列到的缘故。这里没有提到个人的快乐，然而我们有多少人花了我们大量的收入，甚至负债去满足我们的爱好，提升我们的自负。清

教徒对自私的花费说不！

我们要支持国家 — 我们把这称之为纳税。我们大多数人会维持我们良好的产业，为了我们家人的好处。但是其他事情呢？你花了多少钱去荣耀神？或者拯救灵魂？帮助穷人？或者支持教会？

清教徒明白金钱太宝贵，不可花在不能给任何人带来好处的愚蠢事情上。我们接受他们的智慧，加以跟从就有福了。

### 节制

在花钱的问题上清教徒信奉节制。他们并不是反对财富，但是他们极力反对奢华。巴克斯特列出指引反对，

“有钱的罪，比如放纵情欲，饮食过度，过分放纵在运动和休闲上，挥霍和有罪的浪费，过量吃喝，或者用昂贵的饮食体贴肚腹，无谓高花费的拜访和接待，没有必要的奢华建筑。”

瓦德（Samuel Ward）在他的大学日记里列出大学其中一样的罪就是“昂贵的服装”。

尽管他们不认同囤积金钱，或者作人吝啬，但是清教徒非常赞成人应当在金钱上负责任。

他们是怎样做到这点的？有两个方法：

#### o 满足你所拥有的

“要对我们已经拥有的感到满足。因为一旦我们的愿望漫过我们自己光景的堤坝，我们的思想就被对更好的渴望点着，我们所做的就决不能相信我们已经足够。”

大多数人都不愿意量入为出。如果他们赚的钱是现在的五倍，他们还是不够。为什么会这样？因为他们不满足于神所赐给他们的。他们不为他们所有的感恩，反而还要更多一点。问题就在这里。因为他们不满足，他们就欠债，或者工作时间太长，减少慈善捐助，或者在赚钱花钱的事情上用其他方法羞辱神。要对你所有的感到满足……你就会有足够的。

### o 为你的花费设定限制

你该花多少钱？买电视机，这可以吗？如果可以，那么买一部大屏幕电视又怎么样？你该怎么去作这些困难的决定，行事满有智慧？波金斯给了我们一些非常好的建议，

“圣经在这个问题上没有给出具体的教训，但是我建议你们跟从在你社会阶层中最谨慎，最有节制的人，以及那些和你年纪相仿的人的榜样。”

这里值得留意两个词，就是社会阶层和年纪相仿。前者的意思是，例如不必要求律师和保安一样生活。第二样是指一对六十岁的夫妇不必像新婚夫妇那样生活。一些人比其他人条件更好，可以很安全地过一种比其他人更好的生活方式。但是不要跟从你的年纪和社会阶层中最奢华夸张的人，而要效法最谨慎，最有节制的人。

要为你的花费设定限制。

如果你满足于你所有的，给你的花费设定限制，你就不可能出太大的问题。清教徒的理想就是凡事节制，在赚钱，花钱，省钱和思想

金钱上都要节制。

他们的观点是对吝啬之人，工作狂，挥霍之人和担忧的人的谴责。金钱是神所赐的，但要有节制地赚钱，花钱和思想金钱，这就是清教徒的平衡。

## 穷人

还要提一件事，就是清教徒对贫穷的看法。如果财富是好的，是神所赐的，那么我们应该怎样看待穷人？他们是失败，不蒙神的祝福吗？贫穷是否意味着懒惰，或者酗酒，不负责任？

清教徒知道得更清楚！

“正如财富不是神爱的证据，同样贫穷不是他愤恨怒气的证据。” (威拉德)

实际上贫穷可能是神的恩赐，

“贫穷本身是无罪的，没有可耻的过错，但它常常是神赐下给敬虔之人的。” (波金斯)

撒母耳·伯顿 (Samuel Bolton) 则是更进一步，

“我们应该判断只有享受物质和外在的美物才是真正的祝福吗？损失岂不也和享受一样是祝福吗？”

如果贫穷不一定是罪的结果，那么清教徒要求那些有钱的人要和那些没有的人分享，

“富人藉着慷慨大方，一定要分给，安慰穷人。” (汤玛士列弗 Thomas Lever)

请注意“一定”。汤玛士列弗和其他清教徒相信慈善是基督徒的责任。支持传福音，这还不够,还要帮助有其他需要的人。

### 归纳

那么什么是清教徒的金钱观? 清教徒相信金钱

- 1.是神的恩赐，应当为此感谢。
- 2.有它的危险，应当警醒祷告防备这些危险。
- 3.应当用来荣耀神，为了其他人的好处。
- 4.应当小心使用，不要浪费。
- 5.应当和有需要的人分享。

清教徒总是能活出他们的理想吗? 不是的。他们中的一些人懒惰，一些人工作过度。一些浪费了他们的金钱，其他的人则囤积起来。一些人不奉献金钱给慈善事业，而其他人则是不加分辨地奉献。但是，不管他们有什么样的实际错误，他们对真理的把握是正确的！

金钱是交给你作为管家来管理的，神要你按照他的方式使用你的金钱。你为什么不这样做？

愿神的慈爱与你们同在。为基督的缘故，阿们。

## 4 清教徒的家庭观

经文：书 24:15—若是你们以事奉耶和華為不好，今日就可以选择所要事奉的；是你们列祖在大河那边所事奉的神呢？是你们所住这地的亚摩利人的神呢？至于我和我家，我们必定事奉耶和華。

主题：清教徒生活观 #4: 家庭观

今天靠着主的祝福，我们要继续我们每月一次对清教徒生活的学习。你们还记得，清教徒绝大部分是那些生活在 1550 年到 1700 年之间的英国和美国的基督徒。他们并不完美，但是他们很好事奉神，他们事奉的彻底是今天的信徒极少有人能比拟的。当然我们不可把他们作为英雄加以崇拜，但我们应该向他们学习。保罗论到敬虔的人有这话，

“弟兄们,你们要一同效法我,也当留意看那些照我们榜样行的人。”

我们在这个系列里所用的书名叫《入世圣徒：还清教徒一个原本真面目》。作者是惠顿学院英国文学教授利兰·莱肯。如果你们想看这本书，我怎样推荐也毫不过分。章节简短，引用的话好极了；如果你不想，你是不必从头到尾把它看完的。

到目前为止，我们已经看了清教徒的工作观，两性观和金钱观。现在我们继续来看他们的家庭生活观。

### 主要目的

莱肯在讲家庭生活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前，首先看的是宏观的

问题。家庭的目的是什么？在这里，圣经是清楚地说家庭是神所设立的，不是几百万年间山洞里的人碰巧进入其中的某样东西。如果神创造和祝福家庭，那么它就一定有一个目的。

### 那么什么是家庭的目的？

悲观主义者说家庭的目的是让人悲悲惨惨。家庭确实有很多悲惨的事，但造成这点的并不是家庭的存在，而是人虐待家庭。

浪漫主义者把家庭变成了一种拯救。丈夫，妻子，或者孩子会解决你一切的问题，回应所有批评你的人，满足你一切的需要，很能在地上造出一个天堂来。当这样的事情没有发生，人们会奇怪为什么它没有达到这个目的。

清教徒不承认这两个观点，以及我们熟悉的其他看法。他们的看法和人所接受的模式是格格不入的：它不是自由派，也不是保守派，不是传统，也不是反动的看法。最贴切形容它的词就是“属基督的”。他们说，婚姻的目的不是让你高兴，或者有堂堂正正的儿女，或者建造社会，或者为退休作准备（尽管这些经常是它的副产品）。不是的，按他们的想法，家庭的目的是为了神的荣耀。本杰明·华兹沃斯写道，

“每一个基督徒都当尽其所能促进神的荣耀……在具体家庭中把事情安排得井井有条，这会促进（此事）。”

大多数美国人对这个理论并不感兴趣。只要家庭快乐，和睦，能有孩子，家庭的目的是什么，这又有什么关系呢？但是清教徒知道得更清楚：家庭生活的目标要决定它的优先次序和做法。

例如，如果家庭的目标是荣耀神，作丈夫和父亲的会一天工作十八个小时吗？或者，作妻子的会纠缠唠叨让她的丈夫去作属灵领袖吗？或者父母会疏忽照顾他们的儿女，又或者会虐待他们吗？

把这点记在心上，你的家庭生活就会大大改善。目标决定了你达到目标所走的路径。家庭的目的是为了荣耀神。很少夫妻从这点出发，其结果是看得出来的。

### 丈夫与妻子

按照清教徒的看法，一个井井有序的家庭是由家庭里的男人管理的，丈夫和父亲意味着权柄。不只是蛮力，还是神所赐的权力去治理妻子和儿女。不仅仅是这样做的权利，还是一种责任。

波金斯写道，

“丈夫对妻子有权柄，二人成为一体，但是他也是他妻子的头。”

在这一点上清教徒相信的和圣经教导的完全一致。丈夫在家里负责，不是因为社会，或者传统，或者宗教这么认为，而是神是这样说，

“丈夫是妻子的头”。

如果丈夫对他的妻子有权柄，这肯定意味着他想怎样就怎样，妻子根本就没有发言权，是不是？错了。

约翰·罗宾逊说丈夫作头必须带着

“爱心和智慧。他的爱一定要像基督对教会的爱；在质上神圣，在量上浩大。”

本杰明·华兹沃斯强调丈夫治理的温柔，

“好的丈夫要尽量对她的治理做到轻松温柔，努力让妻子爱他，而不是怕他。”

威拉德甚至更进一步说，丈夫应当带着如此的爱和智慧作头，以致，

“他的妻子以此为乐，不看它是奴役，而是自由和特权。”

弟兄们，我们治理我们的妻子，有没有让她们为此感恩？如果你用敬虔的名义把你的妻子变成了一只工蜂，为你的罪，妄称主的名悔改吧。要记住：你把你的妻子治理得越好，她就越自由。

你知道一位得解放的妇女是什么样的吗？就是一位她的丈夫用爱和智慧带领她的人。

如果“丈夫是妻子的头”，那么有人会说妻子在家里就没有说话权，说“是的，是的，先生”除外！

清教徒知道得比这更清楚。他们明白治理你的妻子包括向她解释事情（不仅仅是发号司令），聆听她说话，当她比你懂得更多，要尊重她，接受她的批评。下面是他们的话，

“男人必须用圣经支持他做事的理由，在她面前充分表明，让她明确知道她的责任。”（威拉德）

换言之，“因为我这样说了”，这可能对小孩子和仆人就足够了，但对你的妻子来说这是不够的。你不应该只是告诉她要做什么，还要用圣经向她解释事情。我知道，如果她喜欢争吵，那么这是不容易的。但不管是否容易，这样做都是对的。

塞缪尔·休厄尔 (Samuel Sewall) 在他的日记里说他把管理家庭财政交给他的妻子，因为“在管理事务上她能力比我更强”。

在同一点上弥尔顿补充说，

“如果在谨慎和灵巧上她超过她的丈夫，他甘心放手，那么可以有特例，因此这时一条更高的法则就适用了，就是更有智慧的要治理智慧少的，不管是男是女。”

按他们的思维，微观管理就是管理失当。如果你的妻子理财比你更好，那么就让她管理。带着好态度做她所说的。

但怎样看批评？妻子有权纠正她的丈夫，对他说他错了吗？

让我们定义好我们的用词：如果“纠正”的意思是骂他，蔑视他，唠叨直到他死为止，那么不行，她无权这样做。但如果是带着谦卑和爱提出纠正，她就完全有权力这样做。

“妇女可以，也一定要在私下劝诫别人……她们也可以在私下劝诫男人……如果她肯定她反对的是有罪，有害的东西，她就可以不如此服在丈夫之下，而是可以责备她的丈夫，给他意见。”

还有一件事：男人为什么一定要负责？为什么不可以夫妻两人取得同意去做任何事情？在我家里大部分事情都是这样处理的，也许是99%的事，但时不时最彼此相和的夫妇都会有不同意见。

要有人来作最后决定。只有三个选择：丈夫来作，或者妻子来作，或者他们轮流来作。轮流作决定，这是荒谬的，因为它要取消一切。送孩子上学是重要的问题，但我妻子和我在这件事上并不认同。第一

决定由我来作：我们要送孩子上基督教学校。下一个决定由她来作：我们在家里上学。然后又轮到我：上基督教学校，然后是她……这继续又继续，没有决定可以作出来。

我要给那些认为这不公平的妻子进一言：你会嫁给一个没有勇气作决定，每一件事情都推给你的男人吗？你可能爱他，或者可怜他，但你决不会尊敬他。

某人要作最后决定，这是符合逻辑的。当丈夫不这样做，会有三样坏的事情发生：男人觉得自己糟透了，妻子蔑视他，主得不到荣耀。

### 父母与孩子

这本书讨论的下一个方面就是清教徒对父母与孩子的看法。

他们基本的看法可以用一个词加以归纳：管家的职份。我们的孩子不是我们自己的，而是神的。所以神要求我们父母做的就是为他养育孩子。

“生在我们家中的孩子是生出来交给神的，神把他们借给我们。” (劳森 Deodat Lawson)

这意味着我们要对我们所做的向神负责。他们不是我们的，而是他的。所以，他们要按着他说的方法，而不是按着我们认为是最好的方法加以抚养。

**父母要给他们的孩子什么？清教徒坚持有三方面：**

**我们一定要为他们身体的需要作供应。**

“如果其他人有缺乏，只要还有东西，孩子们肯定会受到照顾。”

我们一定要为他们的将来作预备。按照新英格兰的法律，每一位父亲都被要求确保他的子女在下列方面受到教育，

“诚实合法的呼召，劳动或职业，不是农业，就是对他们自己和公众有益的其他行业。”

换言之，你一定要教导他们如何谋生。这包括了听命令，与人合作，就算你觉得不太好，也要守时出现等等。

这也包括职业培训或专业的教育。教导他们工作，这是每一位父母的责任。本杰明·华兹沃斯强调这样做的重要性，即使他们不缺钱也是如此，

“如果父母训练他们的儿女在他们这代人中可以服事人，这对他们就比培养他们成为闲懒，却留给极多产业更好。”

换一句话说，没有给你的孩子留下什么，但教导他们怎样工作，这要比让他们无事可做，给他们留下大笔财富要好！

清教徒会认同犹太人的这句谚语，

“不教他的儿子工作的人就是教他去做贼。”

只要我们有能力，我们就一定要为他们直到永远作预备。科顿·马瑟说，

“在一切之先，在一切之上的是父母当教导他们儿女对基督教信仰的认识。对其他事情的认识，尽管对他们是如此之好，我们的孩子也有可能没有它们而得到永远的幸福。但是对耶稣基督敬虔教训的认识，对他们来说是百万倍更加需要。”

## 结束

还有一个话题是需要去讨论的，就是对孩子管教的问题。我本来打算今天讲的，但我想这值得更全面去看待，而时间是不够的。

如果主许可，我们把这推迟到下一周。

至于现在，让我们记住：

- 1.你的家庭的目的 — 就是神的荣耀。
- 2.如何治理你的家庭 — 要丈夫和父亲用爱心和智慧来治理。
- 3.你要给你子女的 — 一种正当的生活，一个有前途的将来，并要尽你所能，得到永生。

求神祝福我们的家庭，使它们成为当成为的样式。为基督的缘故，阿们。

## 5 清教徒的养育儿女观

经文：弗 6:4—你们作父亲的，不要惹儿女的气，只要照着主的教训和警戒，养育他们。

题目：清教徒生活观 #5: 教养儿女观

我们今天要依靠神的祝福，继续我们每月一次对清教徒生活的学习。你们还记得，清教徒是在 1550 年到 1700 年间大大兴旺的英国和美国的基督徒。当然他们在对神话语的认识，或者它在他们生活的应用上并不是完全的，但是他们对此追求所付出的精力和表里如一，是当代信徒中极少有人能比得上的。我们不必在每一点上都跟从清教徒，但我们能向他们学习，我们也应该这样做。

我们一直在使用指导我们的书是一位名叫利兰·莱肯的惠顿学院英国文学教授在十五年前所写的，书名是《入世圣徒：还清教徒一个原本真面目》。如果你喜欢阅读，我要极力推荐这本书；如果你对清教徒很感兴趣，再也没有比它更好的出发了。

到目前为止我们已经看了他们对工作，两性关系，金钱和婚姻的看法。现在我们要继续看清教徒对养育儿女的看法，特别是在管教和教育他们方面的看法。

### 前提预设

在养育儿女方面，清教徒是按着两个前提预设行事的。

第一是孩子们生下来就是有罪的。

清教运动是改革宗信仰的一支，改革宗信仰总是教导人是全然败

坏的这个教义。简单来说，它的意思是每一个人生下来都是一个罪人，尽管一些人比其他人要坏，但每一个在基督以外的人都是与神隔绝，不能讨神喜悦，要受他的审判。

约翰罗宾逊说，

“尽管不完全一样，但是在所有孩子当中都有一种本性骄傲的心思顽梗……这是一种天然的败坏，是实际背逆神的根。”

另外一位清教徒这样说，

“躺在摇篮中的小孩子既是背道也是充满恶欲。尽管他的身体很小，却有一颗很大的心，全然倾向罪恶。”

这是在根本上和当今大多数人，包括基督徒，对儿童充满感性的看法相对立的。但是，不管我们喜欢还是不喜欢，这是圣经所教导的。你需要经文吗？这里就是，诗 58:3；诗 51:5，

“恶人一出母胎,就与神疏远；一离母腹,便走错路,说谎话。”

“我是在罪孽里生的,在我母亲怀胎的时候,就有了罪。”

请注意，第一句经文说恶人生出来就犯罪。但是在第二处经文里，大卫说我也是这样！这包括就很全面了！如果恶人生下来就是恶人，好人生下来就是恶人，那么你告诉我，有谁不是生下来就是罪恶的！

当我听人说孩子是无辜的，我会想他们到底有没有孩子！或者他们自己是不是还是孩子！有一位神学院学生很喜欢教会历史，特别是众教父。他有一个孩子，给他起名叫作阿他那休·奥古斯丁(可怜的孩子!)。到了这男孩两岁大的时候，这人说，“我应该给他起名叫作撒

但·别西卜！”这孩子更像撒但而不是一位圣徒！

孩子是生在罪中的，这是清教徒第一个前提预设。第二个是从第一个而来的：不能任由孩子自己——他们需要引导和纠正。

我们引用三句话，

“不应当撇下孩子任由他们自己走向目标不加管束，按他们喜欢的行事。”

“本性的败坏和实际的叛逆一定要被摧毁，决不可得到滋养。父母一定要压制这种顽梗；孩子的任性一定要受到约束和压制。”

“如果我们容许罪恶加增，它就要肆虐，把全家烧掉。因为我们不是靠出生，而是靠训练成为好人。所以父母一定要小心谨慎；他们一定要为他们的孩子做坏事，说坏话而责备他们，严厉地责备他们。”

这也是“政治立场不正确”的，就算严肃的基督徒听到这话也会有一点不自在。但再说一次，这正是圣经所教导的。

“愚蒙迷住孩童的心，用管教的杖可以远远赶除。”

“杖打和责备，能加增智慧；放纵的儿子，使母亲羞愧。”

“我儿，要谨守你父亲的诫命；不可离弃你母亲的法则。”

“……只要照着主的教训和警戒，养育他们。”

清教徒是严肃对待他们的子女的，足以严肃到认识他们是怎样的人，他们需要什么的地步。我们跟从他们的榜样就好了。

### **现在就开始**

在引导管教你的孩子这件事情上，清教徒强调的第一件事就是：

早早开始。

约翰·科顿说，

“这些婴孩是灵活，容易塑造的；现在训练他们向好的方面，这要比在他们年轻和成熟的时候容易得多。”

没有一位父母能否认这点。在教育你的孩子上你拖得时间越长，这样做就越难。孩子们在学会为什么要顺服很久之前就能学会顺服。如果你的孩子还很小，不要想向他们解释事情，只要教导他们服从，祷告，有爱心就可以了。

威拉德补充说，

“如果你要拦阻撒但败坏你的孩子，那么不要拖延，而是要在他们一开始能明白任何事情的时候就给他们教训。”

如果撒但是好人，他就会等到我们的孩子十八岁的时候才开始试探他们。但他不是好人。魔鬼早早开始动工！父母应当尽力从一开始就抵挡他的工作！你愿意一个大孩子击打你那刚刚学会走路的孩子五分钟，然后才制止他吗？如果不会，你为什么容许撒但击打你的孩子好几年，然后你才采取任何措施？当然孩子可以是很残忍的，但根本

不能和魔鬼相比！

巴克斯特担忧习惯的力量，一旦坏习惯有时间养成，要打破就很困难了，

“如果我们习惯了外在的邪恶，内在的不思悔改，内心的刚硬和不信，到时候我们要摆脱这些就很难了。”

认真注意他所说的，我们要对付的不仅是行为，还是态度。人们常说，“你是看不透内心，不能判断动机的。”对陌生人可能是这样，但是对你自己的孩子也是这样吗？当然你是可以的！当然不是每次都正确，但如果你留心，你会做得相当好的。

你等得越久才去打破坏习惯，这样做就越困难 — 你的孩子就越因此受苦！

早早开始。如果你还没有这样做，现在就开始吧。

### 言传身教

清教徒强调的第二件事情就是教导。他们说这是以圣洁的榜样为起点的。

以利沙·马瑟（Eleazar Mather）说，

“没有榜样的命令不会有什么作用；你们一定既要用指导，也要用榜样把他们带到基督面前；你们一定要自己先行，既用言语，也用生命说话，你们一定要既讲论信仰，也活出信仰。”

另外一位说道，

“确保在你们孩子面前树立一个好榜样。如果你们不用圣洁的榜样教导他们，其他的教导方法将不会有多大作用。如果你们自己行事和你们给孩子的准则相反，就不要指望他们会理会这些准则。如果你们的意见是好的，你们的榜样是邪恶的，更有可能的是，后者的伤害要比从前者的得益要大。”

当我们敦促我们的孩子爱神，顺服神，而我们自己却不这样做，

我们是何等令主失去威信。我们告诉他们不要浪费时间，而我们每天晚上都呆在电视机前。我们告诉他们要待人良善，而我们却说别人的闲话。我们命令他们要和他们的弟兄姊妹好好相处，而我们却和我们的丈夫妻子吵架。我们因为他们说污言秽语而打他们屁股，而我们自己却看满是这样东西的电影。

你的孩子最好的老师就是你 — 不是你说了什么，而是你自己的为人。

我在一个地方看到一个对青少年阶段很有意思的看法。人人都说这是反叛父母的时候，但是那位作者说，他更认为这是效法父母的时候！他可能夸大了，但里面有更多的实在道理，是我不得不去思考的。

行动胜过言语！你所做的要比你所说的更能教导你的孩子，就算你说的是出于圣经，情况也是如此！

### **教导神的话语**

好榜样是必需的，但这还不够。清教徒也说，用神的话语教导我们的孩子，这是我们的责任。

当我看到这点，我的第一个反应就是：我们有没有和我们的孩子谈心？我是和我的家庭一道成长的，我很惊奇地发现，许多家庭，包括基督徒的家庭，很少进行有意义的交谈。如果你去听他们家里说的话，你会听到唠叨，尖叫或者喃喃自语，但却没有真正的交谈。

如果你不和孩子谈心，不要以为你能教导他们。家庭敬拜是好的，但除非你在其他时间和他们交谈，否则他们在那时候是不会听你说的。

那么我们应当怎样教导他们？

有四种方法：

开始的时候给他们讲故事，

“他们年幼的时候，我开始用故事，特别是圣经故事让他们高兴，结束的时候是一些关于敬虔的教训，要求他们从故事里学到这教训。”

从这里出发，你可以开展要理问答。这个词有不止一种意思。大多数从前曾经是天主教徒的人很怕它，因为这让他们想起修女因为他们忘记了一个词而打他们的手掌！但这里的意思并非如此：它意思很简单，就是用问答的方式进行教导，比如像韦斯敏斯德小要理问答，或者你自己编的问答。关键在于让孩子投身在他的教育中，而不是仅仅坐在那里，只有你一个人在讲。

在这一点上莱肯说道，

“清教徒发现最有效的方法就是要理问答。这种问答的方式是和他们对信仰理智内涵的强调，还有他们很喜欢对事情作清楚定义是非常配合的。”

如果你教导要理问道，你就一定要强调 — 不仅是背诵 — 还要让教义进入他们的思想。科顿·马瑟说，

“不要让孩子像鹦鹉一样喋喋背诵要理问答的句子；而是要了解他们的认识吸收了多少神的事情。”

家庭敬拜是教导孩子的另外一种方式。本杰明·华兹沃斯是这样说的，

“我们不可没有诵读神话语的一部分，就让一天过去了。”

在同一个题目上约翰·彭瑞（John Penry）补充说，

“父亲有责任指教孩子，明白主的事情。”

教导你的孩子的第四个方法就是讨论星期日的布道。科顿·马瑟说，

“我发现问孩子公开的布道，让他们回答问题，这种具体的方法益处很大。”

他接着解释了他是怎样做的。但这要点是如果你们在星期日都上教会，为什么结束以后不讨论那讲道呢？不要太在意讨论的深度。用一些很容易的作为起头，比如，“他讲的是哪一卷书？”或者，“今天的讲道讲了什么？”，或者甚至是，“你明不明白这篇讲道？”又或者， “你喜不喜欢它呀？”

我希望我在这里不是给自己作辩护，但无论你做什么，不要在孩子面前对布道批评过度。当然你无须奉承传道人，或者说你同意实际上你并不同意的事，但小心不要对它太过挑剔，这会教你的孩子挑剔，把它分开，而不是领受他们本可以从中得到的祝福。

### **打孩子屁股**

还要讲一件事，就是清教徒对打孩子屁股的观点。他们相信这点吗？是的。科顿·马瑟这样总结，

“宁愿被鞭打，也不要被定罪下地狱。”

但说是这样说，让我们清楚他们给了体罚什么样的角色。这不是

管教的唯一手段。

威拉德说打屁股是最后的手段，

“认识他们的原本性情，把严厉作为最后的手段加以使用。”

科顿·马瑟说只有严重的过犯才应该使用这方法，

“除了在顽固或者某些极大过错的情形，我从来不打孩子。”

格林涵(Richard Greenham)敦促父母在打孩子屁股的时候要自控，

“他们一定要用最柔和的手段，用最少的严酷加以惩治。”

安妮·布兰德斯翠(Anne Bradstreet)这位伟大的清教徒诗人，一位极有恩典的妇女，提醒我们不要用同样的方法管教每一个孩子，而是要按每个孩子的情况对惩罚作出变动，

“不同的孩子有不同的本性，按他们的本性使用恰当养育方法的父母是明智的。”

这就是我恨恶程式的原因！养育完美孩子的五个步骤，或者在轻松的两个课程之内把你的小鬼变成天使等等，错了！在管教孩子方面圣经没有给出详细的指导，而是有其他的教训，就是去应用的原则！

如果你的小孩子刚硬顽固，他也许需要打屁股。但如果他是敏感的，这可能会让他破碎。认识你的孩子，明智管教他们，而不要带着律法主义去行。

### 最后的话

最后一句话：清教徒对怎样教导和纠正孩子讲了很多。他们两者都是认同的，认为它们是蒙恩的手段，是神可能用来拯救他们孩子的

方法。

但他们不在这一点上就止步不前。他们也为他们祷告。科顿·马瑟有很多孩子，他说他

养育孩子最重要的部分就是，

“我为他们向满有恩惠的神倾倒不断的祷告和呼求，求他作我所有孩子的父，把他的基督和恩典加在他们身上，用他的旨意引导他们，带领他们进入荣耀。在这件事上我是向主一个一个提他们的名字，具体求……求恩典的圣灵在这当中能临到他们，他们可以被祂抓住，作为祂的殿被祂持守，直到永世。”

## 6 清教徒的传道观

经文：提后 4：2—务要传道；无论得时不得时,总要专心,并用百般的忍耐,各样的教训,责备人、警戒人、劝勉人。

题目：清教徒生活观 #6: 传道观

今天是本月第三个星期日下午，靠神的祝福，我们要继续对清教徒生活观的学习。用来指导我们的书是《入世圣徒：还清教徒一个原本真面目》，作者是利兰·莱肯，一位惠顿学院英国文学教授，这本书是在 1986 年出版的。

到目前为止，我们已经看了清教徒对工作与金钱，两性关系，婚姻和管教儿女的看法，现在我们要看看他们对传道有什么话要说。

在这个话题上，清教徒说话的权威是今天无人能及的。在他们中的大多数人去世 300 年后，清教徒的讲道仍在出版，在全世界被人阅读。在大部分情况下，读这些讲道的人并不是研究英国历史的学者，而是普通的信徒，他们发现在清教徒的讲道里面，有一些东西是他们在别处找不到的。我们发现的是内容和激情的罕见结合，清教徒传道人就好像施洗约翰一样，是“点着的明灯”，发出光和热。

司布真把自己和清教徒传道人作比较，称自己是一位侏儒！啊，如果他是一位侏儒，我想我又是什么呢？

传道的重要性

清教运动大约在 1550-1700 年间十分兴旺，这意味着那时的人大部分是农夫，有很多活儿干，没有什么储蓄，有大家庭要抚养。我们

也要记住，在那些日子人来往主要是靠走路，一连好几个月道路是十分泥泞的。

然而尽管有这些困难，他们却有时间来听讲道，长长的讲道，许多的讲道。极大多数的清教徒讲道持续的时间超过一个小时，有一些连续两三个小时！莱肯在他写的那一章书里一开始就讲了一个故事，

“为了给我对清教徒讲道的论述作铺垫，我邀请诸位和我一道去到十六世纪末的英格兰。剑桥大学以马内利学院的首位院长劳伦斯·查特顿（Laurence Chaderton），正在他的本乡兰开夏郡讲道……在那里，人们不是经常可以听到好的布道。查特顿讲了两个钟头，他准备要结束，说了类似的话，就是他不再侵占他们的耐心了……但是听众不让这位传道人停下来，他们敦促说，‘为神的缘故，先生，请继续，请继续。’查特顿先生很惊奇，于是作了更长的讲论，超过他的预料，满足了他们苦苦的要求。”

这就是那故事，但是要点正如莱肯所说，

“这个故事是值得留意的，不是因为这在清教运动期间很罕见，而是因为这是很常见的缘故。”

人们步行好几英里听一场两个钟头的讲道，然后要求更多，这是很常见的！

典型的清教徒的牧师在星期日讲道两次，在一个星期内教导要理问答，尽他们可能自由写作。很多人一个星期讲道五次。还有，他们不是面对一小群对布道疯狂的人，教会通常是满座的，有时候挤满了

人，除了神的话语，没有娱乐，没有节目，没有任何给小孩子的东西。

他们为何如此喜爱听道？讽刺的人会说“因为那时候没有电视！”换言之，他们没有别的事情可做，或者听讲道就是他们的娱乐方式。

事实上，在那些时候是有很多娱乐的！约翰班扬在他的《罪魁蒙恩记》中写道，他是上了娱乐的瘾——跳舞，打球，唱歌，当然，每一条村子里面都有酒吧或者酒馆。

但要说得更到点子上，如果人是喜欢宗教的娱乐，他们还有一个更轻松的选择，就是英格兰教会。安立甘信徒在每一条村子里都有一座教堂，在其中每天都举行早晚的礼拜，在星期天有讲道，举行圣餐，等等等等。

然而一周平时的时间这些礼拜常常是没有一个听众的，星期天的聚会参加的人多一些，但是很少有安立甘教会在主日是坐满人的。

所以，那些挤满清教徒教会的人不只是在找一些事情去做而已！

他们来敬拜主，歌唱赞美他，最重要的是，他们来听所传讲的话，要夸大他们对讲道的看重，这是难的。

所预备的布道

清教徒的讲道常常由三部分组成：(1) 诵读经文，解释上下文，(2)从经文里找出一条教训或者责任，(3) 把教训，责任应用在参加聚会的听众身上。

我知道，这对一个不讲道的人来说是技术性太强了一点点，但是每一点都是值得我们去思考的。

清教徒的讲道总是以圣经的经文为开始，通常是一节，甚至是一节的一部分，在当今，这通常会召来灾难性的后果。人要别人听他们是在讲圣经，开始用一节经文，然后讲了其他东西。我认识一个牧师每次都是这样做的。我经常想，是不是他没有预备他的讲道，然后找来一节经文插进去！

清教徒是明白这种危险。所以在诵读了经文之后，他们按照上下文加以解释。这样，他们的会众就会知道他们不仅仅是在使用神的话语，他们还是在传讲神的话语。有一个人是如此急切向他的会众表明他的讲道是直接出自圣经，结果他用了 90 分钟时间解释这节经文的上下文！做完这件事情之后，他开始讲道！那天教会中的一位妇人被问到她是怎么看这传道人的，她的回答堪称经典，

“他花了太长时间摆设饭桌，我都失去了我的胃口。”

当然他做得过分了，但是如果不是敬重他的智慧，你也不得不敬重他的意图。确保会众知道这节经文讲什么，是什么意思，这是他们做的第一件事。

他们做的第二件事就是指出教训，或者经文所教导的。例如，从约翰福音 3：16，他们可以引出教训：神爱世人，或者，凡相信基督的都有永生，或者，基督是神给罪人的礼物。

在讲出他们的教义之后，他们会用其他经文证明这点。莱肯说道，

“他们觉得一定要用圣经的例子和见证支持每一个教义，也要用建立在这些之上的有力理据加以支持。”

没有一节经文是独立的！所以，有很多异端是建立在一节经文上的。比如摩门教是给死人作洗礼的，他们从一节经文，林前 15：29 得出这种做法。但是如果你去看这节经文，你会发现它根本不是一个命令，那一章不是讲“洗礼”，没有其他经文讲任何关于这点的事情，圣经全部的教训都是反对在人死之后帮助他们这种观点。就这样，即使你不明白这节经文讲的是是什么，你也知道它不是讲摩门教讲的那个意思！

如果你要提出一个教训，你必须要用圣经证明这点，这是他们的第二条原则。

第三条原则是：把它应用在听众身上。清教徒的讲道总是实际的。

安慕斯（William Ames）强烈批评那些讲道只是信息告知的人，

“那些只是停留在裸露的发现，以及对真理的解释，忽视了那是信仰和福气所在的应用和实践的人，他们是在犯罪。这样的传道人良心有极少造就，甚至根本没有。”

所以解释经文这还不够；讲出正确的教义，这还不够。清教徒传道人是直接面对人心的，他们的讲道目的是使他们的会众成为圣洁。

波金斯说道，

“我们的目标是圣洁的改革，改革罪人的生命。”

仅仅是告诉人这条教义，那个责任，你还是做不到这点的。雅各多咸（James Durham）说，

“讲道被称为劝服，劝说，恳求，鼓励，等等。”

汤玛士曼顿 (Thomas Manton) 补充说，

“以实践作为结束的知识是最好的…… 听众的生命是传道人最好的举荐。”

因为神的话语一定要应用在到场的人身上，于是清教徒在他们讲道的结尾写了大量的应用。有一个人写了 63 条之多！

这是受到那些嘲笑清教徒，但却没有研究他们的人取笑的。你到底怎么可以在一篇讲道里列出 63 条应用？他们不是这样做的！他们只是从写在纸上的许多应用里挑出几条，他们是按照在场的人作出选择的！巴克斯特说，

“如果我知道我的会众酗酒成性，那么我为什么要受约束，讲道只是去反对贪婪或类似的事情呢？”

如果巴克斯特在讲罪的定罪和可怕，注意到教会里有几个酗酒的人，他就会找出第 18 条应用（我们举例这样说），讲醉酒的定罪和可怕。但是如果没有醉酒的人在场，他会讲第 44 条应用，讲到自义的定罪和可怕。

他们相信诗篇 119:96 所说的，

“我看万事尽都有限，惟有你的命令极其宽广。”

换言之，任何圣经经文都是可以应用在任何人身上的，但是传道人要预备用合适的方法来这样做！

这要花很大的功夫，但是他们愿意这样做。

这就是清教徒对讲道的预备，现在，让我们看看他们是怎样讲道

的。

### 布道的宣讲

清教徒对讲道的第一个要求就是明白。清教徒要求他们的传道人知识渊博，但蔑视知识的炫耀。在书房里，希伯来文，希腊文和拉丁文是需要的，但在讲坛上却没有位置。为什么？因为会众不明白这些。对于有学识的引用，引用教父们的话语，等等也是一样。下面是一些人说的话，

“讲道一定要明白，清楚，显明。我们当中常说的一句话就是，‘那是一场很明白的讲道。’我再说一次，越明白越好！”（波金斯）

“明白清楚地传讲，好让头脑最简单的人都能明白它的教导，就像他能听自己的名字一样。”（亨利司密斯）”

他们为什么讨厌用外来用语和有学问的引用点缀讲道？

第一就是它让人的心思离开基督，转移到传道人身上！波金斯 — “我们就不是描绘基督，而是我们自己了”。伯顿 — “这样的讲道是为了自我赞美，为了自己的目的。”

约翰·科敦是一个很有学问的人。有一天他受到邀请在剑桥大学讲道。在早上的聚会中他用外来语和有学问的引用填充他的布道，但后来他对自己感到如此羞愧，以后就再也不这样做了。那天晚上他讲道是如此明白，在场的每一个人都得到造就。

他们反对花哨的布道，因为这要把注意力吸引到传道人身上，让人的注意力离开基督。

他们要求明白的讲道的第二个原因就是每一个人，从学者到挤牛奶的女仆都能明白。马瑟是一位很好的学者，但是他说，他唯一在乎的艺术就是“被人明白的艺术”。

第三个原因在于圣经本身是一本明白的书。当然不是里面每一个字都很容易明白，但是我们有时候在讲道里面听到的高深言语，在神的话语里是完全找不到的。基兹（Benjamin Keach）说，

“在圣经里简单和壮丽是联系在一起的，配受一切认真之人的尊敬，胜过西塞罗（古罗马哲学家，演说家，译者注）精致的炫耀，长长一串的逗号。”

清教徒的布道是明白的，但不愚蠢，不是充满了日常俗语，但是会众里的每一个人都会明白，包括那些渴望听道的孩子和母亲。

他们对布道的第二个要求就是严肃。让我引用两位最出名的清教徒，约翰班扬和巴克斯特的话，

“我传讲我感受的，我深深感受到的……确实，我对他们说话，就像一个出死入生的人说话，对那些被捆绑的人，我是带着枷锁说话，在我自己的良心里面有那一团火，是我劝说他们要注意的。”

“我讲道，仿佛不肯定我还能不能再讲一样，就像一个将死之人对垂死之人讲话一样。”

他们的严肃出自他们对传道的看法。传道能做什么？有一个人说它不是带每一个人更靠近天堂，就是带他更靠近地狱。他是对的。传道是严肃的，因为天堂地狱是严肃的。

清教徒的布道是用明白的言语，用极大的严肃传讲出来。

传道人得到帮助

清教徒牧师是基督加给教会的恩赐，基督让他们成为如此的人，赐他们所得的成功，基督得着一切的荣耀。

但尽管这一切都是基督做成的，但他不是用一个神迹做成这一切。他使用第二因，传道人认真研究，多多祷告，谨守自己和他们的教训。

但会众又如何呢？他们有没有帮助他们的牧师？他们当然有。在这里我们可以讲很多，但容我快快讲四五点，不加详细的论述。

他们给了他们学习的时间。清教徒相信传道是牧师首要的责任，这意味着他们给他时间去学习，祷告，认真预备他的讲道。我有一个牧师朋友，老实说他不大是一个传道人，这也难怪：他的会众要求他什么都做！从给草坪剪草到召开妇女附属会议，组织青少年外出活动，这个人几乎没有时间学习！他们叫他牧师，但实际上他是教会里忙来忙去的人！清教徒给他们牧师有学习的时间。

他们来听他讲道。看到教会一个星期接一个星期挤满了人，这真令人颤惊，但这也是很鼓励人的。请相信我说的，如果牧师认真预备一篇布道，只有六个人到场来听，他知道其他人都在家里看电视或做别的事情，这多少令他感到泄气。

他们专心听。康美纽斯(Jan Comenius)在清教徒年代来到英格兰，他发现人们在听，在记笔记，感到十分震惊。他从来没有在信义宗的教会里见到如此的情形。

他们在家里谈论讲道。

他们把讲道实际应用出来。

他们为他们的牧师祷告。

当司布真被人问道他成功的秘诀，他说，“我的会众为我祷告！”

结束的话

这就是清教徒的传道观。我们应该效法吗？是否在每一处细节上都当如此？当然不是；清教徒生活在 300 年前，时间改变了，在电视机的时代人们不能坐着三个钟头听讲道，老实说，我还不认识一个牧师，是知道得如此之多，是能讲一篇 3 个小时的讲道的！

我曾听到有人试图用 100 个词一句的话来讲清教徒式的讲道。那对他们是有用的，但对我们则不然。自从清教徒在世的年代以来，英文的文法已经改变了。

我们需要找出办法打动今天的人，而不是 1688 年的人！但我们需要做到这点，却不改变信息，不令讲坛沉默。

因为清教徒对传道的主要看法在每一个时代都是适用的，就是传讲神的道，不是传讲我们自己；就是讲道有实在的内容，而不是只有氢气；传道是为了改变人，而不是为了娱乐他们。总结来说，传道是为了永世而传的，这就是清教徒的传道，求神为基督的缘故复兴它，阿们。



## 7 清教徒的教会与集体敬拜观

经文 :约 4:24—神是个灵，所以拜他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他。

题目:清教徒生活观 #7: 教会与集体敬拜

我们今天下午要靠主的帮助，继续我们每月一次对清教徒的学习。清教徒从来没有形成他们自己的宗派，而是在所有英格兰和美国的教会里都有，所在时间是从大约 1550 年到 1700 年。他们从来没有宣称“什么都知道了”——我也不会替他们这样说。但是他们思想的深度和广度确实是有很少当代的信徒能比得上的。所以，不必盲从，我们可以从他们学到很多，我们也应该这样做。

到目前为止我们已经在工作，金钱，两性关系，婚姻，家庭和传道方面看了他们的生活。现在我们要继续另外一个话题：清教徒对教会和集体敬拜的看法。我们用来指引我们的书就是《入世圣徒：还清教徒一个原本真面目》，作者是利兰·莱肯，由 Zondervan 出版社出版，出版时间 1986 年。这本书仍在印行，我怎样推荐也毫不为过。如果你让清教徒，他们古旧的文字和长长的句子给吓着了，那么这本书就是很好的一个出发点。

### 教会是什么？

因为清教徒努力要使他们的思维清晰，所以他们非常严格定义他们的用词。因此，在说教会做些什么之前，他们告诉我们什么是教会。约翰·达文波特（John Davenport）提供了最全面的定义，

“它是一群相信，圣洁的人，从世界中被呼召出来，与耶稣基督

相交，在一个聚会中与他联合，如同肢体与它们的头联合一样，他们因着一神圣之约彼此联合，为的是在神圣的敬拜和造就中互相团契。”

我想我们大多数人都会认同达文波特的看法，但我们很难想象这种看法在当时是多么激进。清教运动是在罗马天主教和英格兰教会的背景下出现的。那个时候的天主教（现在还是一样），把教会等同于组织。按照他们的思维，教会不是神的百姓，而是教皇，红衣主教，大主教，神父，这些人通过圣礼把神的恩典分发给罪人。

清教徒把这种教义连根拔起废除了！他们说这是让罪人依靠教会，而不是依靠基督！

至于英格兰教会，它总是处在天主教和清教运动的中间位置，它的信仰宣告定义教会是“一群信心之人的会众”，那是正式的教义，但是因着它宣告主在圣餐中真实的临到，因着它的教士制度，它的礼仪，服装，神圣建筑等等，它至少给人留下一种印象，即这就是教会，人们只是去到当中，藉着它的执事和礼仪领受神的恩典而已。

清教徒说不！教会就是会众，当然并不是每一个星期日来敬拜的人，但正如威廉高格所说，是“那些靠着圣灵内在，实际相信基督的人。”

教会是什么样子的？

如果神的百姓就是教会，那么你怎么可以把它和其他同样宣称的人分别出来？请记住，在那个时候已经有了异端，和我们现在的那些没有多大不同。他们都说他们是神的百姓，那么你怎么可以知道你的

教会是神的教会，而不是撒但一党的？

清教徒在这个问题上毫不含糊。他们跟从改教家，说可以用三个标志分辨教会。薛伯斯告诉我们这些标志是，

“凭此认识一个真正的基督教会的外在标志就是纯正宣讲神的道，真诚施行圣礼，以及（施行）教会纪律。”

首先通过纯正传讲神的道，人可以认出教会。这里所说的“神的道”，清教徒指的是福音。因为离开福音就没有拯救，所以在不忠心传讲福音的地方就不可能有教会。如果教会好像一座园子，福音就是它的水源。水干了，园子就没有了；拿开福音就没有了教会。

人不可把忠心传讲神的道混淆看作是人的无误。清教徒并不认为有任何人或团体是不会犯错误的。约翰·普雷斯顿（John Preston）说，

“不能犯错，这是神自己不可分离的属性，对任何被造物都不能如此说。”

教皇，神父，牧师都不会不犯错！没有一个人的认识和讲道是完全的！

《韦斯敏斯德信条》这样说，

“天下最纯正的教会也难免有混杂和错谬。”

纯正，而不是完全传讲神的道，这是基督的教会的标志。

真教会的第二个标志就是“真诚施行圣礼”。圣礼当然是指洗礼和主的晚餐。

这给浸信会信徒带来真的麻烦了。我们只给信徒施洗，用的是浸

水礼。清教徒给信徒和他们的孩子施洗，不是用点水礼（大部分情况是这样）就是把水倾倒在人身上。这是否意味着他们不把浸信会信徒看作是教会一员？

我想在争论最激烈的时候，他们有一些人是这样认为的。但是他们当中最伟大的思想家约翰欧文并不这样认为。有一天，一位朋友看见他在听约翰班扬这位没有上过学的浸信会信徒讲道，他问欧文，为什么一个像他那样有学问的人会听一个只是补锅匠的人讲道，欧文的回答很经典，

“只要我能像这位补锅匠一样感动人心，我会乐意放弃我的一切学问。”

我认为，清教徒对正确施行圣礼的看法其实是这样的：洗礼和主的晚餐是蒙恩之道，但它们不是必然就把救恩带给每一个参与其中的人。换言之，你不会因着它们得救。那些说你可以因此得救的教会并不是真教会。

为什么？因为靠圣礼得救就是废掉了福音。

**真教会的第三个标志就是教会纪律。**如果教会就是神的百姓，那么那些不属于神的人就不能是教会的一分子，要么不能让他们进来，要么如果他们进来以后，因着他们的异端或不道德的生活证明他们没有得救，他们就要被驱逐出去，这就是教会纪律的意思。教会并不完全，甚至会不成熟，它是由“眼见的圣徒”组成的。

概括来讲，教会是神的百姓，通过福音的传讲和圣洁的生活可以

被认出来。

教会做什么？

现在我们知道了教会是什么，是什么样的，清教徒继续告诉我们，教会做什么。

他们简短的回答：教会敬拜神。不管我们上教会得到什么样的益处，和神从中得到的，就是敬拜相比，这一切都是第二位的。

敬拜是教会第一位的当务之急，我们怎么决定敬拜包括什么不包括什么？每一个人都同意，有一些事情对集体敬拜来说是合适的，其他的则不是，但我们怎样决定？

只有三种可能的答案：传统，人的偏好，以及神的话语。

罗马天主教徒（稍微逊之的是英格兰教会）在传统的指引下安排他们的敬拜仪式。他们没有说圣经命令我们要跪拜，画十字，摇动香炉（或者他们对此的任何称呼），用圣水，等等。但是他们加上一句，教会一直以来都是这样做的，圣人一直是认同这些事情的，许多人因此蒙了祝福，按照他们的思维，这就是相当好的。

今天福音派教会不是做很多这样的事，但我们的标准倾向是个人的偏好。牧师要这样，教会喜欢这样，专家推荐这样，这对没有得救的人来说有吸引力。

对于传统的权柄和当代的精神，清教徒是两样都加以拒绝！他们说，因为是神在教会中得敬拜，所以要由他来决定敬拜要包括什么，要除去什么！

马丁路德不像清教徒那样严格，但还在清教徒没有出现很早之前，他已经解释了大多数的敬拜出了什么问题——

“世上宗教形式的混乱真让人惊奇，这是因为这一切不是出自神的话语，而是按着人的意见。除了神他自己决定的方式之外，神不想人用任何方式来敬拜他。”

如果神要按着他的方式，而不是我们的方式得到敬拜，我们就要知道在哪里可以找到他的方式。清教徒对我们说的话明白得不至于被误解，

“圣经不是部分，而是完全的信心和行为准则；除了圣经所包含的，教会不可遵守任何事物。”（波金斯）

“圣经包含了要在敬拜神时必须当行的一切。”（约翰欧文）

“新约完全足以告诉我们敬拜神的全部方式。”（亨利雅各 Henry·Jacob）

神要我们用他的方式来敬拜他，他的方式是启示在圣经，特别是新约圣经里的！

这就是人所说的“规范性原则”，威廉·布莱德萧（William Bradshaw）概括得很好，

“他们坚持和论述说，包括在先知和使徒书信中的神的话语是绝对完全的，是由教会的头基督所赐，是关于信仰上一切事情，一切对神敬拜和事奉的不变和唯一的法典和准则。任何不能得到上述神话语认可的皆不合法。”

简单来说，对神的敬拜是包含在神的话语中，是受到神话语的限制的。

以我自己看，有一些人是滥用了这个教义。比方说，有一家教会禁止在敬拜中使用乐器；另外一家坚持在主的桌子面前我们只能使用一个杯，等等。但如果说有一些基督徒对敬拜太挑剔，那么大多数的基督徒却是不够挑剔！

对神的敬拜要用神的方法来进行。

清教徒的教训怎样改变了敬拜？

现在我们知道了他们的目标是什么，他们以什么来作决定，我们问，清教徒的教训怎样变了教会的敬拜，这是好的。

简单来讲，它简化了各样事情，下面是一串的引用，

“我认为教会里一切事物都应当是纯全，简单，尽可能远离这个世界的元素和排场。”

“如果信仰要成为单纯，属灵，简单，卑微，正如福音确实如此一样，那么事奉的面目也当如此。”

“我们主要关心和盼望的就是按着基督他自己定命的原本纯洁和简单来实施这些定命，不加上人所发明的任何装饰或者描绘。”

清教徒简化了教会里的几乎一切事情。例如，他们简化了他们的礼仪。天主教和英格兰教会在仪式上是很强的，他们的聚会可谓是多媒体的演示，人可以听到神的道，看见明亮的色彩，闻到烧，感受到圣水，吃到圣饼。清教徒是远离这些铺张，格林涵说，

“仪式越多，真理越少。”

他们并不跟从教会年历上所要求的欢庆日和禁食日。再看格林涵怎么说，

“我们的复活节，我们的耶稣升天日，我们的圣灵降临节就是每一个主日。”

他们拒绝天主教聚会一切如体操表演的动作安排。约翰·佛克塞（John Foxe）（著名的《殉道录》作者）嘲笑这些把戏说，

“转身，回来，半转身，完全回来，如此的亲嘴，祝福，跪下，招手，敲击，回避，洗濯，漂洗，举起，触摸，用手指指，低声细语，停下来，滴水，弯腰，用舌头舔，擦拭，移位，然后再做一百遍！”

因为他们相信信徒皆祭司（而不仅仅是一些人才是），所以他们谴责教士特别的服装。他们把这称之为“罗马天主教的破布”。一位威廉特纳先生甚至教会了他的狗跳起来从教士头上刁走教士帽！

他们也简化了他们的教会建筑。

带着为教士和唱诗班而建隔离房间的十字形建筑被正方形建筑所取代，这样可以有最佳的听觉效果。

雕像，绘画，彩色玻璃窗被废除了，这并不是因为清教徒讨厌艺术，而是因为他们认为神和他的事情可以通过神的道得到更好传递。

因为主的晚餐不是一种献祭，所以清教徒用一张木桌取代了石制的祭坛。因为教会一定要以神的话语为中心，这桌子被移到一侧，讲坛被放在前面居中的位置。

他们还简化了教会音乐。因为歌唱是所有神百姓的特权，所以唱诗班被取消了，他们唱的难度很高的歌曲被诗篇取代了，诗篇被谱上容易歌唱，与神的荣耀相一致的曲调。

最后，他们简化了圣礼。天主教的七种圣礼被圣经里讲的两种，就是洗礼和主的晚餐所取代。这些也被简化了，就这样，清教徒除去了它们的神秘(或者也许可以说是神奇)，告诉会众它们真实的意义，就是它们是神的爱以及我们得救的标记。

### 简化敬拜对清教徒聚会的影响

最后一点：简化敬拜对清教徒有什么影响？一切当中最好的影响就是：它让每一个人都参与到对神的敬拜当中。

当屏风从前面被拿走，每一个人都能通过耶稣基督更加靠近神。

当唱诗班被取消，每个人都能用他的语言歌唱对神的赞美。

当读神的话语，传讲神的话语成为聚会的中心，每一个人都能明白神对他生命的旨意。威廉威斯顿 是一位憎恨清教徒的耶稣会成员，那令他生气的，却是让清教徒高兴，

“他们展开辩论，在他们自己中间也辩论许多圣经经文的含义，他们所有的人，男人，女人，男孩女孩，工人，头脑简单的人也是如此。”

哥特式的建筑物，神秘的仪式，拉丁文的吟唱，教士的服装，以及类似让人们也许会肃然起敬，但仍使他们远离神的东西都被除去了，简化了聚会，人不仅荣耀神，还把他的子民带回到他们的爸妈面前。

这就是清教徒对教会和集体敬拜的看法。求神使这些也成为我们自己的看法，为了基督的缘故，阿们。

## 8 清教徒的圣经观

经文：提后 3:16-17—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

题目：清教徒的生活观#8: 圣经观

这是本月第三个星期日下午，又是清教徒生活观另外一次讲座的时间。你们知道，清教徒是改革宗的基督徒，在大约 1550 到 1700 年间在英格兰和美洲十分兴盛。我们用来指导我们的书叫《入世圣徒：还清教徒一个原本真面目》，作者是利兰·莱肯，伊利诺斯州惠顿学院的一位英国文学教授。这本书仍在印行，容易明白，值得你们去花时间看。

到目前为止我们已经看了他们对工作，婚姻，家庭，金钱，传道，教会和集体敬拜的看法。现在我们要继续看另外一个话题：清教徒如何看待圣经。

### 圣经是什么？

清教徒们不是在每一点上都意见一致，但在一件事情上他们是完全一致的，就是圣经就是神的话语。

华森说，

“在你所读的字里行间思想，神正在对你说话。”

约翰·艾略特（John Eliot）这位去到美洲印第安人那里的宣教士补充说，

“圣经所写正是神的话语。”

最有学问的清教徒是约翰欧文，然而他不以确认圣经完全是神所默示的为耻，

“圣经一切的权威都完全取决于它是源自于神。圣经从它的作者得到它一切的权威。”

他们对圣经教导什么有一些不同看法，但对圣经是什么则没有争论。圣经就是神的话语。

哪些人应当读圣经？

他们所说的当然是对的，但不只是他们才是这样。英格兰教会也这样说，罗马天主教也是如此。

然而，他们的圣经观独到的地方在于，圣经是谁的书！

罗马天主教相信圣经属于教会。它说，教会是组织，就是教皇，红衣主教，大主教，等等等等。学习圣经，告诉会众圣经有何教导，这是他们的责任。这当然不错，毕竟教师应当教导。但是他们继续加上一句，会众自己不应当看圣经！有好几个世纪，圣经是列在教会的禁书清单上的！

在理论上英格兰教会比这要好。他们相信圣经应当被翻译成常用的语言，应当让会众去读。但是在大多数时间里，他们不强调读圣经，不敦促他们的会众多多与圣经打交道，或者自己思想。这样做的信徒被他们称为狂热分子（或者我们所叫的疯子）。

然而清教徒在这一点上是十分清楚的。圣经属于神的百姓！农夫

和牧师一样有读圣经的权利；挤牛奶的女仆应当自己看圣经，用她在当中看到的判断她的牧师！

约翰·波尔（John Ball）说得很好，

“圣经的知识是属于每一个人的吗？是的，每一个人不仅容许可以看圣经，还要受到鼓励，命令去读，听和明白圣经。”

### 翻译圣经

那是理论上的，但实际又怎么样呢？实际是和理论相一致的。于是清教徒把圣经翻译成为英语。第一本当代译本是丁道尔的译本（他是一位早期的清教徒）。他在火刑柱上被烧死后三十年，受到逼迫而搬到瑞士居住的清教徒出版了伟大的《日内瓦圣经》。有五十多年的时间，它是英格兰和美洲被最多人阅读的圣经。

它早于当代的研读本圣经，印满了注解和经文引用。在几乎每一页上，它都在教导加尔文主义，或者反对罗马天主教会。我们不能认同他们所写的所有文字，但是在书本昂贵，好的讲道稀少的年代，它对想要明白圣经的人是非常有帮助。

至于 1611 年出版的钦定版圣经，是一位名叫约翰·雷诺尔兹（John Rainolds）的清教徒神学家要求有这样一本圣经。大约一半为此工作的学者也是属于清教徒一边的。在预备其出版中最多用到的英文圣经就是《日内瓦圣经》。

### 个人读经

有了英文圣经，这是一件很了不起的事情。但除非你读，否则它

不会有什么好处。清教徒也呼吁人要读圣经。

约翰·科顿命令他的教会“以神的话语为粮吃下”。

巴克斯特恳求他的读者“热爱，学习，遵行，抓紧圣经”。

约翰·温斯洛普(John Winthrop)在他的日记里写到他“对神话语不能满足的渴望”。

不仅要读圣经，还要每天读圣经。科顿·马瑟请求他的教会，

“不要让一天就这样过去，而你们却不带着正确的默想和对它的应用，来读圣经的某个部分。”

我们称这是“个人灵修”。他们也强调家庭敬拜，在其中父亲会读圣经，对他的妻子，孩子和佣人解释圣经的意思。马太亨利出版了一篇布道，题目就叫《家庭中的教会》。

他不是指“家庭教会”，而是指通过每天读圣经，祷告和教导，把你的家变成一个教会。

在家里读圣经，圣经也被带进教会！亨利纽康(Henry Newcombe)是一位年青的牧师，一位上了年纪的人严厉训斥他说，

“人们带着圣经来，期望引用圣经。”

他们不是来听哲学或者历史讲座的，他们是来听神的话语的！

### **按字义解释圣经**

读圣经是好的，但要明白圣经，你就要正确解释圣经。清教徒对于怎样理解圣经有很强烈的主张。

首先，他们强烈反对对圣经作寓意化的解释。中世纪的教会相信

圣经有多重的意思，例如迦拿婚宴上的六口水缸代表创造的六日！我觉得最有意思的，在雅歌里那妇人双乳的那节经文，有人说这是代表新旧约（为什么一个有另外一个的三倍之大，他们则没有解释！）。

清教徒认为这种思维是荒谬的。丁道尔说，

“圣经只有一个意思，就是按照字义的意思，这字义的意思是一切的根和基础，是永不失败的锚。”

盖克（Thomas Gateker）也同意，

“先生，我们不敢在圣经字句给我们清楚合理认识的地方，把圣经寓意化了。”

这是否意味着圣经里一切的都要按着字面加以解释？当然不是！一些事情是比喻性的。但那是由上下文和文体来决定的。如果它是比喻，那就是比喻。没有人会把诗歌按照汽车修理手册来读。

布里奇（William Bridge）说，

“尽管圣经的意思在整体上是一个，然而有时候要按字义解释，有时候要按比喻解释。”

当然是这样的！圣经说我们安息在神的翅膀之下，我们不会认为神是一只巨大的母鸡！这明显是比喻性质的！它的意思是在神那里我们是安全的。但是当圣经说，“的仇敌若饿了，就给他吃。若渴了，就给他喝”的时候，我们不敢说这句话的意思其实是向失丧的人传福音，它没有这个意思。

圣经按字义的部分应当按字义来解释，比喻的部分应当按照比喻

来理解。总的来说，要知道哪一部分属于什么，这是不难的。

雅各多咸（James Durham）说得最好，

“寓意式解释圣经和解释寓意部分的圣经是有不同的。”

清晰解释圣经

清教徒相信应当按字义解释圣经，因为他们说神是为普通人写圣经，是要让他能清楚明白。

爱罗斯密斯（John Arrowsmith）说，

“圣经的构造就是把一切对得救必要的事清晰明白地讲出来。”

约翰欧文同意，

“一切必要的真理都在圣经里明白清晰地启示出来了。”

诗人并不总是清晰的，但是最伟大的清教徒诗人约翰弥尔顿，认为圣经是，

“真理的精义本身是明白光明的。圣经宣告它自己的明白和清晰，不仅要求有智慧，有学问的人要受教，还要求简单，可怜的，婴孩一般的人要受教。”

因为他们看圣经是明白的，于是他们远离那误导了如此之多诚恳之人的寓意法和解释数字方法。圣经是可以被人理解的，并不需要借助荒谬的事情！

**看上下文**

第三个原则是看上下文。布里奇说，

“如果你要明白一段备受争议经文的意思，那么认真看它的前后

一致，范围和上下文。”

波金斯说得对人更有帮助，

“是谁写的？写给谁的？在什么样的情形下？在什么时候？在哪个地方？为什么目的？前面是什么？接着的是什么？”

如果你要明白一段经文的意思，不要打开一本词汇索引，找出这个字的每一种用法。只要看这一段落，按上下文找出它的意思。这不总是容易的，但通常是安全正确的做法。

### 圣经的统一

解释圣经的第四个原则就是圣经的统一性，意思就是圣经不会自相矛盾。这也意味着如果教义是重要的，那么圣经会在不止一处有教导。所以你不能把全体建立在一节经文上。

异端总是这样做的。比如，从一节经文，林前 15:29，他们得出“为死人施洗”的全套教训。坦白来说我不肯定这节经文的意思，但我知道摩门教对它的理解是错误的，因为在圣经别处根本没有讲这点，这和很多地方是矛盾的。约翰欧文说，

“在我们查考真理的时候，我们的思想当大大按信心类比的原则影响和指引。信心的全套体系有着一种和谐和比例之道。对特别地方的解释不能打破或者扰乱这种次序。”

### 光照

解释圣经的最后一个原则就是圣灵的光照。古德文（Thomas Goodwin）说，

“引导圣使徒和先知写下圣经的同一位圣灵，一定引导神的百姓明白圣经的意思；他首先交付圣经，他也必然帮助人去明白圣经。”

换言之，尽管圣经是清晰的，我们的头脑却并非如此。所以我们需要圣灵动工帮助我们明白神的话语。这就是我们为什么要求圣灵光照的原因，

“求你开我的眼睛，使我看出你律法中的奇妙。”

你怎样解释圣经？清教徒说，你要按照经文明显的意思，从上下文看它，和其他经文作比较，肯定它不和其他经文冲突，祷告求神开你的心思看它。如果我们都遵循这些原则。我们就会比现在更大大认识圣经，比我们现在有更多的意见合一。

### **圣经感动的能力**

最后一点：莱肯把它称之为圣经感动的能力。用另外一句话说，圣经不仅把事情告知我们，还让我们去行动。尤德尔(Nicholas Udall)说，

“圣经带领我们 — 不是让我们好奇探究极深的奥秘，而是忠心行出神的命令。”

所以，我们总要带着服从的目的来读圣经。清教徒说，要这样做，就要记住圣经不仅是神的话语，还是神对你说的话，亨利卢金(Henry Lukin)说，

“我们在看圣经里任何命令或禁止的时候，一定要把它具体应用在我们自己身上，好像神是特别针对我们，提名对我们说，或者从天

上给我们特别的信息一样。”

知道神命令以弗所人祷告，或者命令哥林多人逃避淫行，或者散住在外的丈夫应当尊重对待妻子，这还是不够的，我们还要知道神对我们说要行出这些！

这需要我们经常，认真，谦卑地读圣经，让我们这样行吧。

不管我们在哪方面责备清教徒，我们都不能责备他们对圣经以及查考圣经的严肃敬畏。让我们也同样行。

愿神祝福你们每一位！

## 9 清教徒的教育观

经文：彼前 1:13—所以要约束你们的心，谨慎自守，专心盼望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所带来给你们的恩。

主题：清教徒生活观#9: 教育观

今天下午靠着主的帮助，我们要继续我们每月一次对清教徒生活观的学习。你们知道，清教徒是在大约 1550 到 1700 年间在英格兰和美洲很兴盛的改革宗基督徒。

我们用来引导我们的书就是《入世圣徒：还清教徒一个原本真面目》，作者是利兰·莱肯，出版日期是 1986 年，我怎样推荐此书也不为过。如果清教徒既令你感兴趣，又让你觉得害怕，那么这本书就是开始和他们见面的地方，它的章节很短，内容充实，容易明白。

到目前为止，我们已经看了他们对工作、婚姻，儿女、金钱、传道、教会、敬拜和圣经的观点。现在，我们继续来看清教徒的教育观。

### 概括

如果我要缩短这篇讲论，我可以用半分钟来归纳他们的看法。在教育的问题上，清教徒是赞同教育的。他们是在根本上，普遍上，一贯地投身学习的。他们讨论这个问题，但这不是他们所做的一切，他们也在这方面下功夫，愿意为此付出代价。

调查发现大多数美国人非常关心教育，但我想我们到底是不是真是如此。非常少的学生愿意为教育下功夫，非常少的学校愿意提供教育，非常少的父母愿意为教育付出。

赞成教育，这是很容易的，只要它对我们没有任何要求，就像读一本书，或者把电视机关上一样。为我们自己接受教育，让我们的孩子有一个教育，这才是不容易的事。

### 清教徒怎样面对这个问题

但清教徒是这样做了，他们首先是在英格兰，然后在美洲这样做了。

首先要提的名字是克伦威尔。他首先带领清教徒这一边与英王查尔斯一世展开辩论，然后他带领开战。国王被处决后，克伦威尔从1653年开始统治国家，直到他在五年后去世。这是英格兰的困难时刻，内战杀死了双方的好人，破坏了经济。然而在这些混乱的年间，英格兰的文法学校数目翻了一番。当王朝复辟，学校的数目又再次减少了。

克伦威尔不仅促成了学校的增长，他还用自己的金钱创办了德伦大学（University of Durham）。

英格兰的清教徒不仅要求有更多的学校，他们还要求有更好的学校。克伦威尔派遣官员去到全国各地，确保学生接受可靠的教育。一位当代的历史学教师这样评论那个时期，

“在几个方面，共和政体时期是大学研究达到顶峰的时期。”

英格兰一些最优秀，最有学问的人，是清教徒学校的产物。弥尔顿是目前为止最伟大的四位诗人之一，他是一个清教徒。在神学家，释经家和传道人方面，这尤为真切。

马太亨利几乎是在三百年前去世的，然而他对整本圣经的注释依

然是全世界最好的。约翰·欧文是历代以来一位伟大的神学家。至于传道人，清教徒无疑是英格兰曾经产生过的最优秀的传道人。司布真说，和清教徒站在一起，他就是一位侏儒。

如果英格兰的清教徒在学识上卓越，他们的美洲的兄弟则是做得更好。例如：

清教徒在马萨诸塞湾登陆的时候，他们在六年之内开设了一所大学。现在这所大学还在，你可能已经听过它的名字，就是哈佛大学。只要想象一下他们是怎样看待教育的。他们航海来到一个新世界，这世界尚未得到修整，长满荒草，冰冷，布满了危险的印第安人。然而，在建立起他们的临时房屋和教堂之后，他们接着设立了一家高等教育的学校！

约翰·科顿是一位牵头的美洲清教徒，他论到这学院说，

“这是新英格兰曾经想到过的最好的事情。”

约翰·艾略特是去到印第安人那里的宣教士。他在波士顿召开的一次宗教会议上这样祷告，

“主，求你在我们当中到处赐下学校！哦，愿我们的学校兴盛！愿这次大会的每一位会员回家以后，在他所住的城镇得着一家好的学校。”

几年之后，马塞诸塞和康涅狄格州的法律规定每一座城镇都要开办一所学校，1655年的纽黑文法律要求

“所有父母和雇主要提供他们的儿女和学徒受教育的手段。”

请注意“学徒”这个词。在那些时候，大多数的男孩子从一个行业的师傅那里学艺一门手艺。如果我的父亲是一位农夫，我的兄弟要继承这农场，那么我就要被打发出去，去做某一种行业的手艺人，也许做一位木匠，或者一位鞋匠，或者一位铁匠。按照当局的想法，那人应当不只是教我怎样造柜子或者造鞋，他还要教我怎样读书，写字和做算术。

也请我们留意学习的民主本质。当然不是每一个人都有同样的能力，他们从来不是，也永远不会这样！所以，清教徒并不要求每一个人都上大学，或者掌握拉丁文，但每一个人都要学习！

### 反智主义

在那个时候学习并不比今天容易。莱肯说道，

“说清教徒看重受过教育的人，这并不是说他们认为这个理想容易达到。那时和今天一样，它的障碍是一样的：思想上的懒惰，无知的满足和势利，时间的压力，积聚金钱，而不是为教育付出代价的试探。”

我们大多数人在这些问题的某些方面是有罪的，甚至会在全方面！但是本性的懒惰和对金钱的热爱，这些并不是在清教徒的英格兰和美洲的教育方面受到拦阻的唯一障碍。

有一些人鼓吹无知。他们最糟糕的是以耶稣基督的名义这样做！在英格兰他们被称为是“分裂派”，在美洲他们被叫做“反律主义者”。

这些人攻击理智和学习，宁要他们称之为敬虔和圣灵带领的事情。有一个人这样说，

“我宁可听一个人仅仅出于圣灵感动，而没有任何学习的说话，也不愿意听你们有学问的学者的话，尽管他可能装满圣经。”

看看他所作的对比：圣灵对学习。如果清教徒是有学问的异端分子，或者是有大学学位的恶人，那么当然这个人就是对的！出于一位无知信徒结结巴巴的讲道要比一位邪恶异端分子的有学问的论述要好得多！

但清教徒是反对敬虔吗？他们是对此无动于衷吗？不是的。他们要求个人对耶稣基督的委身，他们对牧师的理想要求从来不只是学术性的，他们所要的一位敬虔的学者。

清教徒完全拒绝这种思维！巴克斯特说道，

“我们一定要用我们最佳的理智正确解释圣经，解释经文，忠实翻译，从圣经的宣告收聚正确确凿的引用……”

……在教义，敬拜，教会纪律和日常做法的事情上，把普遍的原则应用在具体的情形里。”

清教徒并不蔑视没有受过教育的人，他们蔑视的是愚蠢的骄傲！或者装扮成圣洁的无知。

20 世纪早期普林斯顿神学院有一位教授名叫华菲德（B.B. Warfield），有一个人对他的深厚学问嗤之以鼻，对他说，

“我宁愿听一个双膝跪下祷告十分钟的人讲，也不愿意听一个人

研究他的书本十个钟头的人！”

这位好教授说，

“我宁愿听一个双膝跪下祷告十个钟头，研究他的书本的人讲！”

尽管华菲德教授并不是一位清教徒，他的这句机智回应却抓住了清教徒的思维方式，清教徒看火热的心和充实的头脑之间并无矛盾。

## 动机

清教徒为什么如此强调学习？

这不是为了赚钱！如果你去到现今的名校，你会发现最受人欢迎的学科是都是可以找到最高收入工作的！法律，医学，商业，工程学，计算机科学都挤满了学生，而宗教研究，人类学或者文学却非如此。

商业，工程学当然根本是没有问题的！但是事实就是美国的高等教育目标是为了赚大钱！换言之，这是一种动力强大的职业培训。

清教徒的观点不一样。科顿·马瑟警告父母，

“如果你们主要关心的是为你的孩子得到这个世界的财富，留给他们一个充满这个世界的肚腹，这会看起来非常奇怪，好像你们自己就是这个世界的子民，这样的人的分只有今生。”

弥尔顿即将从大学毕业的时候，给他父亲写了一封非常感人的信，

“父亲，你没有要求我去那些钱更容易落入手里的地方…而是希望我的思想可以得到培养和充实…一位父亲除了天堂，什么都可以赐与，但他所给的财富，有什么是比这更大的呢？”

如果教育不是为了致富，那么它是为了什么？清教徒发现，它是

为了两样东西：

第一，它是为了使你成为一个更好的人。弥尔顿说，

“所以，我把那装备一个人去公正，有技巧，高尚履行所有个人和公开，和平与战争职份的称为一种完全和良好的教育。”

莱肯解释说，

“在我们今天，教育通常聚焦在单独一种社会角色，一种工作或职业上，这越来越只以经济条件来衡量。然而，弥尔顿所说的‘公开职份’比这包括的范围要广得多。它既包括作一位良好的教会成员，也包括对社会作积极的贡献。它包括作一位好的朋友，室友，配偶，或父母 — 它包括思想和想象力的内在世界。试验一个人是否受过教育的其中一样最好的方法就是看他怎样使用他的空闲时间。简单来说，我们不应该首先去问，‘有了教育我可以做什么’，而是应该问，‘教育可以为我做什么’？”

清教徒教育他们自己和他们的儿女的第二个动机，也是一个更高尚的动机，就是：认识神！科顿·马瑟，

“在一切以先，在一切之上的，就是父母应当教育他们儿女关于基督教信仰的知识。关于其他事情的知识，它们是非常之好，我们的孩子没有它们也可以达至永远的幸福。但是对主耶稣基督话语里敬虔教训的认识，对他们来说是一百万倍更加需要。”

在哈佛大学的第一本手册里，学生们读到，

“让每一位学生清楚得到教训，迫切被恳求去认真思想，他的人

生和学习的主要目的就是认识神，以及那是永生的耶稣基督，所以，当把基督放在最下面，作为一切正确知识的唯一基础。”

清教徒不是那些向做工的人乞求和揩油的修道士，他们自己本身就是劳动的人，是农夫，船长，商人等等。然而，因为他们不崇拜金钱，他们并不把赚钱作为他们教育的目标。

### 圣经和学校

因为教育的目标就是圣洁和认识神，那么圣经在他们的教育中占中心地位，这就是很理所当然的了。一位传道人这样说，

“在大学和学校里每一个人首先，最需要读的应当是圣经…我不建议任何人把他们的孩子送到圣经不是处在至高地位的地方。”

但这就是他们学习的一切吗？清教徒的学校和大学是不是好像圣经学校？不是的。清教徒研究一切— 数学，天文学，哲学，外语，历史和非基督徒学术成果的经典。

但他们有什么理由这样做？如果亚里斯多德是一个拜偶像的人，他们为什么还要读他的书？对此他们有一个回答：一切的真理都是神的真理。

他们说神有两本书 — 圣经和大自然。诗篇第 19 篇，罗马书第一章，还有很多其他地方都教导这一点。所以，研究科学或其他世界上的课题，这根本没有危险，因为关于这些事情的真理是不能与神的话语相矛盾的。这不是说关于这些事情的理论和神的话语相矛盾，而是关于它们的真理绝不会与神的话语矛盾！

所以他们在神话语的光照下研究一切。他们这样做是正确的，

“你的言语一解开，就发出亮光，使愚人通达。” “在你的光中，我们必得见光。”

他们明白世俗研究的危险，但只要学习的人把这些留在它们的本位，那么这些是可以研究的。薛伯斯，

“真理从神而来，不管我们在哪里发现它，它都是我们的，是教会的…… 我们不可把这些事情变为偶像，但是真理，不管我们在哪里把它发现，它都是属于教会的：所以，我们可以良心无愧使用任何人类的作者。”

## 挑战

清教徒给了我们一个榜样，但对于这个榜样，它的大部分是我们没有效法的。我们大多数人不是非常认真看书，因为我们懒惰，或者喜欢某些愚蠢的电视节目，而不喜欢实实在在的学习。其他人学习不多，因为他们看不到这对他们有什么好处，换言之，这不会带来金钱。其他人封闭思想，因为他们不认为自己既能思考，也能成为一个基督徒。

我们自己犯罪的地方，我们把它传给我们的孩子。我们通过自己的榜样，教导他们读书是很沉闷的一件事，听好的音乐是沉闷的，思想像真理，敬虔和美丽那样的事，要使他们成为娘娘腔，书虫或者怪物。

但最重要的，我们不愿意为他们的教育付出代价。我在这里不仅

指金钱而言，还指参与，努力和耐心。

我想起这些事情，很难不感到羞愧。也许你们也有这样的感受。但如果你们是这样，我们还可以作一些努力，即使我们已经五十岁，我们的孩子已经接近成年。

我妻子的一位好朋友从高中毕业了，她 81 岁了！我的一个朋友四十岁进神学院。我的父亲 83 岁，一个星期读 5 本书！

让我用两节经文，新旧约各一节来结束，

“智慧为首。所以要得智慧。在你一切所得之内，必得聪明。”

“要约束你们的心。”

在教育，不是大学学位，而是教育的事情上，清教徒给了我们一个很好的榜样，我们打算怎样办？

## 10 清教徒的社会行动观

经文：加 6:10—所以有了机会，就当向众人行善。向信徒一家的人更当这样。

题目：清教徒的生活观#10: 社会行动观

今天靠着主的帮助，我们继续学习清教徒的生活观。我们用来指导我们的书是惠顿学院英国文学教授 利兰·莱肯所写的，书名就是《入世圣徒：还清教徒一个原本真面目》。

如果你们对清教徒有兴趣，但很怕去读他们的书，那么这本书就是一个很好的入门，我极力推荐！

我们要记住，清教徒是生活在英格兰和美洲的改革宗基督徒，在大约 1550 到 1750 年间很是兴盛。有一些名字是你们知道的：约翰班杨，约拿单爱德华兹，可能还有巴克斯特，汤马士·华森，或者科顿·马瑟。当然这些人不是在每一个问题上都有灵犀，但是他们都持守一种前后一致的世界观，这种世界观是以神在生活每一方面都掌主权为基础的，这生活当然是包括了敬拜和教会生活，但是也包括了家庭，工作，学校，还有邻里之间的生活。

清教徒不是完美的，如果主许可，下个月我们要看看他们的一些毛病。但是他们看问题比我们认真，深入。当然我们不应该盲目随从，但他们是值得我们去聆听他们意见的。清教徒是很好的老师，不是无误的，但是是很好的老师。如果我们忽略他们，我们就对不起自己了。向他人学习是有以下的原则的：

“凡事察验。善美的要持守。”

今天的话题可能会让你们惊奇，就是清教徒的社会行动观。

## 介绍

社会行动这个词是我们大部分人不喜欢的。我们相信人最大的需要是在灵性方面，而不是金钱或者政治方面的。所以，我们传一个拯救灵魂的福音，而不是传社会福音。我们和任何其他人一样，是反对贫穷和压迫的，但我们认为我们的任务并不是对此采取任何行动。

传讲社会责任的人被看作是自由派而被扔在一旁，他们是对福音失去信心，用一种掏空一切的行善主义取代神荣耀真理的人！

然而在这一点上，我怀疑清教徒和今天的自由派人士更有共鸣，超过和我们的共识。清教徒并不传讲社会福音，然而他们十分坚信社会良知，照顾你的同胞是正确的。

依我看，他们的一些观点是过时的，一些是完全错误的。但是他们所说的大部分是正确的，是可以应用在历世历代神的百姓身上的，这也包括了我们自己这个时代。

## 什么是社会？

清教徒的社会行动观 源自他们对社会的看法。什么是社会？莱肯说，

“依照清教徒的观点，社会是互相依赖的人之间一个整体的网络。”

这里所说的是互相依赖，而不是彼此独立。清教徒的生活和我们

大多数人的生活不一样，我们和我们的家人，还有朋友的小圈子活在一个蚕茧里。但他们相信这世界有社会，我们和在我们身边生活的人是有联系，是依靠他们，是一定要和他们相处的。简单说，他们要的是邻舍，而不是分隔。

下面是清教徒关于这个问题的一些评述，

“邻舍是一个爱的用词，意思是我们应当在近旁，在身边，在需要的时候预备帮助人。” (丁道尔)

“好的社会就是其中每一个人如此互相亲近，以致彼此在力量和软弱，喜乐和痛苦中共同参与。”

清教徒赞同要与世界分离，但是他们强烈反对与世隔绝。他们并不认同跑到山上去自己生活，或者把自己关在屋子里去过一种名义上的生活。

按照他们的思维，神造人是为社会而造的。一个基督徒天职的一部分就是作一位好邻舍。

## 大局

因为邻舍是互相联系的，我们不能为了满足我们自己的愿望而忽视他们的需要，

“我们一旦在基督里，我们就是为了别人，而不是为了我们自己而活。” (薛伯斯)

“公众的利益一定要超越一切个人的看顾，因为具体个人的产业不能存在于公众的废墟中，这是一条真实的原则。” (温思罗普)

“去，每个人都去，带着大众的精神，不要只顾你自己的事，也要顾别人的事。”（约翰·科顿）

清教徒不会把“爱你的邻舍”缩减为不加害于他。事实上，我们的责任是积极的。清教徒认为，只顾自己事情的人，他是在犯罪。

“每个人在自己的位置上都要为了全体的好处，如果他不是这样献上自己，他就是不义。”（威拉德）

“不管是谁，把他的呼召用在为自己，只求自己的益处，不求公共的益处，他就是滥用了他的呼召。那种普遍的说法，‘人人为己，神为人人’，是邪恶的。”（波金斯）

## 穷人

讨论到社会良知，我们很快就会碰上贫穷的问题。我们要为穷人做些事情吗？如果要，我们应当做什么，应当怎么做，应当谁去做，应当期待穷人有怎样的回应，如果真的要有的话？

在这一点上，你们应当记住：“常有穷人和你们同在”。没有任何一个经济体系曾经消灭一切的贫困，也没有任何经济体系能这样做。共产主义说它能做到，但它不能。资本主义做的要好一些，但是你开车沿着大街走下去，很快就会看到人们推着购物车，搜刮着垃圾桶，乞讨散钱，找过夜的地方。

贫穷是一个挥之不去的问题。清教徒没有把它清除掉，没有人能够这样做。但依我看，他们处理这个问题比我们做得要好。

他们对此怎么说？他们说，首先，这是我们的任务。

“在我们具体的呼召中，我们民事作为，政治参与，集体努力的一样主要目的就是周济穷人。”

请注意，“一个主要目的（或者目标）”这个说法。社会福音是错误的，因为它把基督徒生活缩减成为救济穷人。但是我们常常走向另外一个极端，说慈善工作并不是我们呼召的一部分。

波金斯是一位卓著的牧师，听听他在其中一篇布道所说的这番话，

“任何超过能很好维生以外的收入都要直接用在为别人的好处，救济穷人，维持教会方面。”

这里的“很好维生”说的是俭朴的生活，能支付你的账单。但做完了这些，就要把你的金钱奉献给教会，给穷人。清教徒看支持教会，支持宣教，周济穷人之间没有什么分别，每一样都是神的工作。

这就是他们说的，但他们是怎样做的？

归纳来说，他们实践他们传讲的。

兰斯洛特·安德鲁斯（Lancelot Andrewes）并不是清教徒，但是他承认，他的会众，就是安立甘会，在慈善事业上比不上清教徒，

“他们大大行善，大街上看不到有他们一个的穷人，但这座城市应该不能行同样的善事。”

这句话很有意思，因为我们要看到它的背景。安德鲁斯是在 1588 年说这番话的，当时全世界的加尔文主义者都跑到英格兰来寻求政治庇护。他们被赶出法国，德国，意大利，波兰等等的国家，来到英格兰是没有财产，又言语不通。但是难民们受到清教徒的照顾。

安立甘会信徒在人数和财富上都比清教徒要多得多，但他们却没有看顾他们自己的穷人。

乔丹（W.K. Jordan）是一位当代历史学家，他把天主教中世纪时期和清教徒时期作了一个对比，他是这样说他们的，

“天主教中世纪时期对人的属灵需要极其敏感，但是对周济贫困只表现出很少和没有效果的关心，而英格兰的私人捐款大部分是来自清教徒的……在自愿慈善增长的背后，其伟大的推动力就是新教伦理的出现。”

这对比是值得我们去思考的：中世纪的天主教徒对拯救人灵魂是如此关心，以致他们对今生是毫不在乎。但是清教徒照顾全人，照顾人的身体和灵魂。

### **福利国家？**

清教徒是福利国家的先驱吗？不是的。在四个方面：动机，手段，目标和效果方面，他们和当代自由派人士有极大不同。

#### **o 他们的动机是爱，不是罪疚感或惧怕。**

“真道德，真基督教伦理就是爱神爱人，是籍着信心，被基督的灵挑旺，通过爱心的工作实践出来的。”

这和今天那些穷人的代言人形成鲜明对比，这些人说穷人有权得到我们的金钱，如果我们不给他们，我们就是没有爱心，或者就是招致暴乱。你看到了其中的不同了吗？就是爱和罪疚感和惧怕的对比，就是因为神爱穷人，所以我们要爱他们，和爱穷人，否则后果就……

的对比。

○ **奉献的手段是私下，而不是公开的。**换言之，就是个人的，不是不打照面的。有人这样归纳他们的观点，

“一定要有人和人的合作。”

这就是出于爱的慈善，出于感激的领受。再一次，这对比是再明显不过了。在我们的体系里，我工作糊口。税务局从我这里拿了一些钱，把它给了一家机构，这家机构为穷人开了一张支票，用信寄出去。请留意这是多么非人性化。在给的过程中没有爱，在接受的过程中没有感激。本来应该使穷人和富人更紧密的，只能使得他们彼此憎恨。

○ **他们的目标是帮助其他人，不仅仅是让自己感觉良好。**清教徒学者希尔（Christopher Hill）写道，

“不加分辨的慈善是一种社会恶习，它不能让穷人意识到他们的责任，认真去找工作。结果，许多清教徒宁愿教会照顾他们自己教区的穷人，在其中他们能够判断什么是真正的需要，什么是虚假的需要。”

清教徒对慈善事业是极其投入的，但是慈善事业是要行善的，如果它是支持了酗酒，或者让一个人懒惰，它就是错的。要知道谁得到了什么，唯一的方法就是在本地动工，认识那些你把钱给他们的人，了解他怎样用这笔钱！

○ **它是有成效的。**

几分钟前，我引用了兰斯洛特·安德鲁斯的话，他是很讨厌清教徒的，但他承认他们慈善的体系是起作用的。他们照顾的穷人实际上是

得到了照顾。

不管你对福利社会的看法如何，有一点是肯定的，就是它是没有用的。美国是世界历史上最富有的国家，然而数以百万计的人生活在桥梁下面，在汽车里睡觉，还有更糟糕的呢。有的人把责任归于穷人，其他的则归罪于有钱人；是共和党人给我们带来这一切的，或者是民主党！问题在于 60 年代，越南，毒品，里根经济学，工会，跨国公司，中央情报局，非法移民，日本，等等，等等，等等。

对这一切我不知道该怎么说才好，但我知道，一个像我们国家这如此富有的国家，是有大量的金钱照顾穷人的，如果我们蒙恩有智慧该如何行的话。

清教徒是这样做了，我们可以向他们学习很多事情。

## 神学

在照顾穷人的问题上，清教徒并不是碰巧找到一种正确的处理方法。他们的社会观是出自圣经的。科顿·马瑟把他父亲和虔诚的天主教试图通过好行为自救的做法作对比，写道，

“他给我们一个崇高的证明，就是那些行善，因为他们已经得称为义的人，决不会不及那些行善是为了使他们可以得称为义的人；那些弃绝一切靠好行为得功德的假冒的人，他们的好行为要比世上最大的功德贩子的好行为要多得多。”

换言之，清教徒的社会良知是出于恩感。我们爱他人，只是因为神爱我们，差他的儿子来救赎我们脱离罪和苦况。

简单来讲，清教徒对穷人慷慨大方，这是因为神对他们如此慷慨大方。他给了你任何东西吗？任何你不配得的东西吗？如果他是给了，那么你就要，

“你去照样行吧。”

“你们白白的得来，也要白白的舍去。”

## 附录

还有一件事情：我们是应该帮助所有人，还是只应该帮助与我们一道相信的人？

按照清教徒的神学观，你应当知道这个问题的答案：如果我们的爱心是以神的爱为榜样，那么……

“你希望我们只爱圣徒吗？我们应当用同情的爱去爱所有人，我们应当向全人类显明这丰丰富富的爱。”

“我们一定要与那些受苦之人感同身受，不管他们的属灵光景如何。”

“义人的眼睛如此温柔，它甚至会为敌人流出眼泪。”

## 11 清教徒的问题

经文：帖前 5:21—但要凡事察验。善美的要持守。

题目：清教徒的生活观#11: 清教徒的问题

今天是本月第三个星期日下午，靠着主的帮助，我们继续对清教徒的学习。我们用来指导我们的书是在 1986 年出版的，作者是利兰·莱肯，书名叫作《入世圣徒：还清教徒一个原本真面目》。如果你们对清教徒感兴趣，但对他们长长话多的书感到害怕，那么请读这本书吧。本书作者在简化清教徒神学和行为方面干得十分出色，他没有把他们变得沉闷！值得高度推荐！

到目前为止，我们所说的一切事情，如果不是带着崇敬的心，也几乎都是正面的。但清教徒不是完美的，这本书承认这一点，它的第 11 章题目就是《从负面例子学习功课：清教徒的一些问题》。

**话太多!**

莱肯认为清教徒的第一个问题，也是最明显的，我想他们最狂热的支持者也不会否认的，就是清教徒话太多！

莱肯说道，

“冗长，这说话太多，啰嗦的罪，是清教徒最突出的特征之一。很多清教徒缺乏那种让他们晓得什么时候应该住口的自我批评。他们肯定是没有认识到一些话留着不说，只是提示一下的威力。”

如果你读了很多清教徒的书，你就知道他所说的是对的。当然不是所有人问题都同样严重。马太亨利和华森是相当简要的，但有一些

人，我想看他们的书，他们却让我筋疲力尽！这些人当中，有的人害怕句号甚于害怕魔鬼！对许多清教徒来说，结论不管多么明显，都要加以论证一番。他们尝试做到穷尽，结果却是让人筋疲力尽。

莱肯列举了一些他们说话太多的例子。科顿·马瑟被按立接受圣职的时候，他祷告了一小时十五分钟，接着是讲道一小时四十五分钟！

但那根本算不得什么，请听听这个：在 1625 年，英国下议院的议员们经历一次九个小时的聚会，其中有七个钟头是讲道！

他们的布道系列没有止境。伯吉斯（Anthony Burgess）讲了 145 篇关于约翰福音第 17 章的讲道。另外一个人用了四个月讲约瑟的彩衣。卡莱尔（Joseph Caryl）用了几十年的功夫在讲坛上讲解约伯记，关于他的布道，司布真打趣说，

“卡莱尔要完成这浩大的工作，他一定是继承了约伯的忍耐。”

我们看的这本书的作者是一位英国文学教授，是一位优秀的作家，有资格评判文风。他说道，

“清教徒用词泛滥，这在他们的文风和写作上流露得很明显。写这本书时我要选择引用他们的话，不得不反复删减他们说话里多余的部分。我很快得出结论，清教徒文风的特征，就是为了表达一个思想，至少要使用比必需多一倍的词。随便挑一段这样多余的话来看看（薛伯斯的话）：

‘神把我们放在这个世界上去做他的工作。这世界是神的工作之处；他有很多的工作让我们去做：我们在这世界上的分就是工作，在

某种呼召中……为神做工。’ ”

如果我数得没错，薛伯斯用了 62 个字去说他本可以用 6 个字说的话：神要我们工作！

说话说得长长的传道人以为是把更多的话加在他们的讲道里面；实际上他们是削弱了他们的说话！除了令他们的会众疲倦，他们还鼓励了人听道时心不在焉。为什么？如果传道人要一次又一次讲同样的事情，那么就没有必要一开始的时候就认真听！

在这里我不得不讲几个小故事，这些故事都不是杜撰出来的。有一天我从学校开车回家，正在听关于教牧神学的一篇演讲(顺便说一句，那篇演讲很棒)。但是那位讲员有一点太清教徒了，不大合适我。他在对他的学生讲怎样在讲道的时候引用书本。他所警告的一件事情就是不要把同样的事情，比如“加尔文这样说”，“欧文如此写道”，“引用爱德华滋的话”等等说了一次又一次，他用这句话来取代，

“从前一位可靠的解经家启发了我，使我明白这段话是这个意思。”

他认为这是一种好的选择，去替代“马丁路德这样说”！

十到十二年前，我去了这个人的教会，他的一位同工牧师用了一个钟头时间实实在在传讲第三条诫命。问题是，讲道的前四十分钟是讲他不打算讲什么！

清教徒以背诵圣经经文出名，我希望他们可以花一些时间背诵箴

言 10:19，

“多言多语难免有过。禁止嘴唇是有智慧。”

还有一件事：一些人给清教徒辩护，很容易说我们不能听两个钟头的道，这是因为我们的思想受了电视的影响。这句话很有道理，但我们并不是唯一抱怨他们的话太多的人。拜里（Robert Baillie）是一位苏格兰长老会牧师，他参加了韦斯敏斯德会议，对清教徒的说话啰嗦几乎要疯了，

“他们滔滔不绝说得很多，讲得很有学问，但他们说话太长，在这个时刻是很糟糕的……我们受不了这种人令人不快，无法改正的多言，他们的举动让我们烦恼，疲倦。”

这种多言有什么原因？我并不认识这是骄傲的缘故。我真诚地认为，这是因为他们想把事情讲得正确。但是他们忘记了收益递减律的存在。四十分钟可以解释得很清楚的事情，如果用三个钟头去解释，常常就会变成一塌糊涂。

清教徒话说得太多，这是问题第一号。

### 太多规矩

清教徒的第二个问题和第一个类似：规矩太多。

新约生活其中一样让人惊奇的事情就是其中讲的律法是多么的少。当然有一些律法，但我们生活的大部分是受原则的指导，我的朋友称之为“圣化的常识”。

让我举一个例子：主命令女基督徒穿着要有节制，但是他没有列

出一长串的规矩清单，比如裙子不能比这短，领口不能低于那，鞋跟不能比那高，口红不能比那红，不能戴晃来晃去的耳环，钻石不能大于半个克拉，等等等等。大多数敬虔的妇女知道吸引和性感之间的分别。那些不明白的，通常只需要一位年长妇人用几分钟时间纠正她们就可以了。

清教徒对原则还不满足。他们要规矩，界定得很清楚的什么可以做，什么不可以做的清单。但是因为圣经没有提供很多这样的规矩，所以他们不得不推论出一大堆这样的规矩！

莱肯说道，

“清教徒在生活方式上是非常严格的，他们也喜欢把事情定义得非常清楚。这些美德推行到了极端，就产生出一种律法主义的生活方式，有太多的规矩，令人窒息。

清教徒在最糟糕的时候，是用热心行出这种罪。”

让我举几个规矩变得过分的例子。第一个例子是思科德（Henry Scudder）写的一本书，书名就是《基督徒之日常行事为人》。我看过这本书，里面有很多很好的地方，但是他过火得太厉害了。下面是目录的一些条目，

“清醒时如何与神相处……对服装的合适思考，对此的规则……关于身体修整和娱乐……关于吃喝的规矩……与神相处结束一天的指引……关于睡眠的规则。”

我不是要批评该君的动机，神对睡觉真的有规矩吗？

巴克斯特是更厉害，他列了一套规矩，是关于……作梦的。

但对我来说最有意思的是科顿·马瑟说的这段话：

“我像解剖一样具体思想我身体每一部分，思想我怎样可以使用它们来服事我荣耀的主。这些思想一定要伴随着归圣奉献……求主在这些应用上接纳我的身体……”

莱肯给这补充说，

“马瑟想到他的身体和狗多么相象，这让他震惊，他决心克服这兽性，给我思想制定了一些崇高，圣洁的想法，每次上厕所时可以使用！”

至少这位清教徒制定了一些规矩去规范怎样上厕所！他可能比其他人要极端，但不会过分得太多。很多清教徒有许多圣经里没有的规矩，是从圣经推论，引申得到的。

这对你自己和他人都不会是健康的，这些规矩让你生活在不断的恐惧中，害怕会做错什么。当你把这些应用用在其他人身上，你就成了一个法利赛人，

“离弃神的诫命，拘守人的遗传。”

在安息日的问题上，清教徒制定了很多规矩，臭名昭著。他们在理论上可以明白主日的自由和犹太人安息日的奴役之间的分别，但从他们的举动，你是看不出这点的！

“在新英格兰，两位年轻的恋人因为在主日一起坐在一棵苹果树下而受审……一位士兵因为在安息日修鞋而被课以罚款……纳撒尼

尔·马瑟（Nathaniel Mather）为着人在主日削棍子而心痛……约翰班杨认为在安息日摇铃铛是魔鬼的作为。”

我相信清教徒的动机是好的，他们要一切的生活都在基督的主权之下，为了他的荣耀。但是你是不能通过剥夺基督已经使我们得到的自由来做到这点的。

太多的规矩，这是清教徒第二个缺点。

### **太多黑白思维**

清教运动有时候把好的等同完美，如果一件事情不是完美的，那么它就是邪恶的。莱肯说，

“清教徒集团最不幸的结果就是很多清教徒过分反应，拒绝在信仰上无关要紧的事情。因为管风琴是和天主教教义和做法联系在一起的，清教徒有时候会把它们从教堂里拉出去，有时把它们打得粉碎……”

“清教徒完全拒绝曾被人滥用的事物，在我们今天给他们带来沉重的代价……他们关闭了剧院，他们对小说，消遣性阅读持敌对态度，他们拒绝庆祝圣诞节，反对使用结婚戒指……”

“清教徒发展出一种要么全面接受，要么拒绝一切的看法。这可能是可以理解的，然而却是一种错误，应当加以承认。它最常见的表现形式就是看问题，如果达不到清教徒教义的标准，那么它必然是完全错误的。”

因为公祷书里面有一些半天主教的东西，一位清教徒就说它是

“从天主教粪堆里挑出来，充满了恶事。”

如果你去看公祷书，你会发现它的 80-90%是直接出自圣经，对其中一些东西我们可以挑毛病，但整体而言这是一本好书。但因为它达不到清教徒的标准，他们就定了它的罪！

因为世界上没有一样东西是完美的，所以我们应当更多一点爱心。他们对付安立甘派和其他人的精神，正正后来被其他人用来对付他们，不是把他们按原本面目 — 就是在某些地方犯错的敬虔之人 — 加以看待，他们现在被人描述是苛刻，思想狭隘，自义的伪君子。

这种精神仍存留在一些崇拜清教徒的人身上。我听一些人谈论教会唱诗班，仿佛它们是外邦人的祭坛！一个人对我说了他度假时造访过的一家很糟糕的教会，它出了什么问题？牧师穿了一件反领的衣服！一位教会历史教授对我说，他是不会唱赞美诗的，他只唱诗篇！我看过一本书，作者说如果你在主的晚餐中用很多个杯，你就要下地狱！

对这一切的争论我不能一一涉足，但肯定这些事情不是邪恶的，难道不是吗？它们并不是故意去冒犯神的威名！

在黑白的问题上需要黑白思维。但在其他事情上，我们要记住，

“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

### **没有包容**

今天我要提的最后一个毛病就是清教徒不包容的倾向。这个词在今天是遭人大大滥用。当人们说我们应当包容，他们实际是说我们应当赞同。比如，如果我不鼓励同性恋，我就是不包容。任由他们还不

够，像爱邻舍一样爱他们也不行，我一定要认同他们，否则我就是一个顽固分子，一个充满仇恨的人。

然而包容并不是这个意思。它的意思是，尽管我不认同你所做的，我也不因此逼迫你。

按这个定义，清教徒是不包容的。尽管他们自己是受到骚扰，在王权统治下甚至受到更糟的待遇，但是他们在克伦威尔领导下掌权时，特别是在马萨诸塞州，他们对待他们的对头，并不比他们自己受到的对待要好。

《乔治·福克斯日记》(该君是贵格会创办人)是使人心碎的记录，他和他的会众尽管不是没有可责备之处，却在英国受到可怕的虐待。

美洲的情况更糟。我所羡慕的老英雄俄巴底亚·赫姆斯 (Obadiah Holmes) ,因着用全身施浸给人施洗而被公开鞭挞。

这种不包容的原因当然是出自政教合一。如果异端是一种罪，那么它也是一种罪行。你用把人逐出教会惩罚异端；你用罚款，鞭打，驱逐，囚禁或处死来惩罚罪行。

如果你接受神圣国家这个前提，那么这样做是完全有道理的。但因为没有一个国家是神圣的，甚至连清教徒的新英格兰也非如此，那么市民就应当享有良心的自由。我们可以因着他们杀人或偷窃惩罚他们，但不能因为他们在祭坛前下跪，或者传讲阿民念主义而对他们施加刑罚。

**结束**

这些就是清教运动的一些问题。我们学习他们的时候要记得，他们也有泥的脚。羡慕他们吗？是的，当然我们应该这样做。但不要受拉比的称呼，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夫子，就是基督。

## 12 清教徒的过人之处

经文:腓 3:17—弟兄们，你们要一同效法我，也当留意看那些照我们榜样行的人。

题目：清教徒的生活观 #12: 清教徒的过人之处

在过去一年多的时间里，我们一个月用一个星期天下午的时间来看清教徒的生活观。我们用来指引我们的书是《入世圣徒：还清教徒一个原本真面目》。作者利兰·莱肯，是芝加哥附近惠顿学院的一位英国文学教授。这本书仍在印行，相当便宜，容易明白，是我到目前为止读过对清教徒生活的最好介绍。

上一次我们看了清教徒最糟糕的一面。这些人有很多值得推荐的地方，但是和我们其余这些人一样，他们并不完美。现在我们要看看事情的另一面，就是清教徒在什么方面做得最好。

清教徒做很多事情都做对了。在这次演讲里我们要看其中 4 个方面，愿神加能力给我们，在基督的主权之下效法他们。

**清教徒最相信什么？**

**首先，他们相信神是最好的。**

请注意“最”这个字。清教徒不是修士，藏在洞穴里，试图探究神的荣耀。不，他们大部分是有家庭的人，享受家庭，工作，教会的生活，他们是社会的一分子。他们相信整个创造都是好的，是给人去享受的。对此他们是正确的，圣经里是这样说的，提前 4:4, 6:17，

“凡神所造的物，都是好的。若感谢着领受，就没有一样可弃的。”

“……那厚赐百物给我们享受的神。”

婚姻和儿女，正当的工作和有意思的假期，吃喝，去派对，和朋友一道欢笑，这些都是神的爱的恩赐，都是好的。

但它们决不能成为你的最好之事，你最大的幸福，你是知道，那是在神那里的。莱肯说道，

“清教徒对优先次序的认识是他们其中一样最大的长处……把神放在首位，这是清教徒反复讲到的主题……”

当然他说得没错，你可以随便翻开清教徒的书，还没看上一两页，就会读到像这样的话。莱肯列出了一点点例子：

“唯有耶稣基督能给我们真正的安慰和安息。”（温思罗普）

“要记住你生活的目的，就是再次来到神面前，与神相交。”（汤玛士·雪珀 Thomas Shephard）

“对神的认识是人必须首先要寻求的。”（威拉德）

“要确保保持不断以神为乐。”（巴克斯特）

“每一个人都要举起他的心来仰望神，与他紧紧联合，只是属于他，直到永远。”（哥尼流·伯杰斯 Cornelius Burgess）

克伦威尔在他女儿成婚之前写信对她说，

“亲爱的宝贝……不要容许任何事情让你对基督的爱变得冷淡……在你丈夫身上最值得去爱的，就是他所担当的基督的形象样式。看着这点，最是爱它，为此去爱所有其他方面。”

这是很好的婚姻辅导。如果你的丈夫是一个基督徒，那么他就有

一定程度基督的形象样式。爱在他里面的基督 — 至于他其余的方面（那些不太像基督的部分），也要爱这些，因为它们是被像基督的那些部分所触动的。

在这一点上清教徒并非独创。1200年前奥古斯丁承认，

“主，你为你自己造作了我们，我们的灵魂若非在你里面找到安息，就躁动不停。”

他也不是第一个这样想的人。在奥古斯丁之前四百年，保罗说，

“因我活着就是基督。”

1000年前更早的时候，那敬虔的诗人说道，

“除你以外，在天上我有谁呢。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没有所爱慕的。”

“我就走到神的祭坛，到我最喜乐的神那里。”

“在你的面前有满足的喜乐。在你右手中永远的福乐。”

为神而活，把他放在首位，这是清教运动最大的成就。当然他们并不总是能做到这点。但他们尝试，这很说明问题。现在，你怎么样？我知道你有其他生活的欢乐，有其他事情要做，有其他目标要达到，等等。但这个目标做得怎样？我们主的好朋友马大，“为许多的事思虑烦扰”。但她的妹妹更明白，“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马利亚已经选择那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夺去的。”

你有没有把神放在你的工作，你的家庭，你的教会，甚至你自己之上？你最好这样做，因为除非你把它们放在它们自己的位置上 —

这总是第二位的 — 否则你就不能真正去喜爱，去享受这些事。

第二，他们相信人所做的一切事情都是属灵的。

大多数基督徒把他们的生活分成三类：(1)属灵的，比如上教会，读圣经，家庭敬拜，见证；(2)属世的，比如工作，业余爱好，家务，看电影；(3)介乎两者之间，好像家庭，就是部分属世部分属灵的。

如果你和我向清教徒这么说，他们会认为我们是罗马天主教的。毕竟罗马天主教就是这样分割生活的。比如传统的天主教徒父母会大大以他们作神父的儿子为荣，胜过看重他们作只是医生，农夫和家庭主妇的子女。你明白我的意思了吧？这种看法认为生活的一些部分是属灵的，其他的是属世的。当牧师或者宣教士是全职基督徒事奉，而当会计师，收垃圾的人只是半职基督徒事奉。

清教徒并不接受这样的划分，按他们的思维，每一件事情都是属灵的。给孩子换尿布的人，对基督的事奉并不亚于向食人族传福音的宣教士。

这也是在圣经里的，林前 10:31，西 3:23-24，

“所以你们或吃或喝，无论作什么，都要荣耀神而行。”

“无论作什么，都要从心里作，像是给主作的，不是给人作的。……你们所事奉的乃是主基督。”

带着感恩的心吃着火腿三文治的木匠是属灵的，而主持圣餐，心里却想着其他事情的牧师，却是属世的！或者说，地拖得很干净的一位相信的看门人是在做圣徒的工作。这是圣经的教导，是清教徒所实

践的。

引用几句话证明这点：

“不仅我属灵的生活，而且我在这个世界上公民的生活，我所活的一切生活，都是凭对神儿子的信心。” (约翰·科顿)

“我们应当如此让我们的感情成为属灵，使我们在地上的工作中有属天的心。” (汤马斯·高格)

“敬虔的商人要知道,他的店铺和他的教堂一样都是圣地。” (乔治·思文诺 George Swinnock)

我觉得最有一句话最有意思。如果理解思文诺的话没错，他并不是说店铺和教堂两样都是神圣的。不，他说的是店铺和教堂都是同样神圣。 对一个裁缝来讲，缝好一个衣袖就是敬拜之举；收取合理的价钱就是在赞美神。这个观点对清教徒农夫或铁匠的影响是革命性的。他不必为他所做的感到羞耻，给马钉马掌和传福音是一样的！但因为所有的工作都是神的工作，他就要做得好。如果糟糕的布道是犯罪，那么糟糕的农作也是如此。

在这里我要快快对孩子和年轻人说上一句：如果神呼召你们去到某些“属世”的领域，比如计算机，会计或者建筑行业，决不要因为那些好意，但愚蠢的基督徒对你说，“你应该事奉神”，而让你觉得难受。如果你工作努力，做得很好，讲求合作，你就是在事奉神。

我在其中成长的那家教会给年轻人施加压力，要他们成为传道人。我认识一些年轻人，在讲道完了的时候走出来“降服加入事奉”。我

听过他们每一个人的讲道，在几年间听过几次，依我认为他们没有一个人是有讲道的恩赐。然而，他们受到压力，作了传道人，觉得羞耻，不得不继续这装假。这也许可以解释为什么在那个教派里，如此少的牧师可以讲道讲得好。他们没有受到呼召；他们没有装备，但他们要事奉神，他们觉得除了当牧师或宣教士，就没有其他事奉的方法。

荒谬！如果“地和其中所充满的，世界和住在其间的，都属耶和華”，那么所有的工作都是神圣的，都应当为了耶稣基督的荣耀去做。

清教徒强调这一点，我们向他们学习就好了。

第三，清教徒相信神的主权并不免除我们努力工作的责任，而是要求我们努力工作。

清教徒在很多问题上看法不一样，但在一点上他们是完全一致的：神在控制，不仅控制大局，还控制每一样小小的细节。再一次，他们是从圣经得到他们的教训的。诗篇 135:6 就是一个好榜样，

“耶和華在天上，在地下，在海中，在一切的深处，都随自己的意旨而行。”

这包括了全部，难道不是吗？古时候的人看宇宙好像是一座三层的建筑物：上面的天堂，下面的地狱，地球在中间。不管主要做什么，在这任何三层里，他都要成就，他不必征求许可，或者等我们同意。

一些人认为神的主权是废除了努力工作。所以阿民念主义者拒绝这个教训，很多接受这个教训的人是非常懒惰和冷淡。如果神定意了要拯救选民，建造他的教会，把一切都交在基督的主权之下，那么我

们为什么要担心这些事情，努力实现这些事情，工作致死呢？为什么不相信神的应许，坐下来等就可以了？

清教徒对此有答案。莱肯总结说，

“人的作为和神的恩典之间的张力，这在基督教神学中是一个永恒的话题。清教徒的教义是足够宽广，能包括这两极。”

换言之，神的定旨是绝对确定的 — 他要按他定意要做的去做万事，但他部分是要通过他百姓的努力工作去做成这一切。

“没有奔跑，战斗，流汗，摔跤，人就进不了天堂。”（罗哲夫）

“在任何一种恩典里长进的方法就是运用这恩典。”（普勒斯顿）

清教徒知道有一天神要拯救他的每一位选民。洁净他的教会，整个宇宙有一天要欢喜顺服在他之下。但这些伟大的目标不是用奇迹实现的，而是神在我们里面动工，我们与神同工。保罗说我们是“与神同工的”。

神的主权没有免除任何一个基督徒大大流泪追求圣洁，与试探相争，让别人来相信基督的责任。这些正是神使用来成就他旨意的手段。

加尔文主义者总会受到试探，去用一种不敬虔的方法“依靠”神 — 用对他应许的信心为懒惰和不顺服找借口。但是约翰班杨警告说，

“在审判日，神不会问你，‘你相信吗？’而是‘你是行出来，还只是说说而已？’”

相信“神要拯救失丧的人”，这要比出去找到这些失丧的人容易得多。但是清教徒两样都相信……而且顺服。

最后，清教徒接受圣经是神的话语是各样问题最终的权威。

如果你对清教徒有一点的认识，你就知道这是真的。他们并不总是能正确解释圣经（对我来看是这样），但他们从来不怀疑圣经的是受神默示，不怀疑它的权威。这让他们省了如此多的时间和精力，很容易就作了我们为此大大苦恼的决定。

莱肯说，

“清教徒在各个环节上的坚定信念都是扎根在圣经，以它是神可靠的真理启示。当一个人看圣经是生活完全和绝对的准则，那么这给他生命造成的改变被怎样强调也不足为过。”

他继续引用波金斯的话说，

“神的话语一定要成为我们制定一切行为的准则和限定；我们一定要按照从中得到的指引做事，或者不做。”

当我听到人取笑圣经，否认它的权威，我就对他们很是生气。我应当为他们哭泣，他们不仅失去了进天堂的唯一指望，还让他们在地上的生活变得无法活下去！

没有一个标准你怎么可以作决定？你参考民意调查的结果吗？但它们很快就变了。你整理你的感觉吗？感觉是名声极坏地不可靠的。你去问你的朋友吗？如果是，那么是哪些朋友？你去征求专家的意见吗？如果是，谁是正确的？

思想堕胎这个问题。公众民意调查的结果是一半对一半。你的感觉乱成一团，你爱孩子，但又害怕不能照顾他。一个朋友对你说要做

手术。另外一个对你说要留下孩子。你的男朋友哀求你不要这孩子，但你的父母哀求你要留下孩子。你去问医生的意见，但这根本不是一个医学决定（除非怀孕危及你的性命）。在道义上他们能做的只是摆出选择。一位催促你堕胎，另外一位说不。

每一个人都说这是一个重要的决定，但没有一个标准你怎么可以作这个决定？抛硬币可以吗？要作这个决定你需要圣经。

作其他的决定也需要圣经。你怎么决定一家之中谁最后说了算？你是看谁力气大？抽签？轮流说了算？大多数人把他们全部的婚姻生活用在争夺控制权上。但是基督徒可以回到圣经，用五分钟时间学会，

“丈夫是妻子的头，如同基督是教会的头。他又是教会全体的救主。”

“你们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顺服主。”

“你们作丈夫的，要爱你们的妻子，正如基督爱教会。”

这并不是就让家庭生活时时顺利，但是它回答了这个问题：谁在负责？如果丈夫和妻子两人都顺服神的话语，他们一起的生活会比另外的情形更容易，更祥和。

这就是清教运动的光荣。清教徒尽其所能努力读神的话语，急切把它行出来。为什么？因为这是神的话语！他们救主和他们君王的话语。

神不仅是他们的，也是我们的。神给我们赐下清教徒，不是让我

们去盲从，而是向他们学习。他们有很多可以教导我们的地方，现在就让我们努力行动起来学习这些功课，付诸实践。

愿神的爱与你们众人同在，阿们。